

公司代码：600980

公司简称：北矿科技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卢世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辜翠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3,474,762.28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6,660,191.96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2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4,994,172.76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17,961,007.54元。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89,288,006股，2023年2月27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24,480股，预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189,263,52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463,176.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11.34%。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等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北矿科技、公司	指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矿冶集团	指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北矿机电、机电公司	指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矿磁材、磁材公司	指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火炬、株洲公司	指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阜阳公司	指	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
固安公司	指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固安机械有限公司
沧州公司	指	北矿机电（沧州）有限公司
普惠住能	指	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公司
众和企管	指	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原企管	指	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上年同期	指	2021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矿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BGRIMM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GRIMMT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世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冉红想	连晓圆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
电话	010-63299988	010-63299988
传真	010-63299988	010-63299988
电子信箱	bgrimmtec@bgrimm.com	bgrimmtec@bgrimm.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4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6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6区5号楼”变更为“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4层”，详见公司2016-022号公告。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8区23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60
公司网址	http://www.bgrimmtec.com
电子信箱	bgrimmtec@bgrimm.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矿科技	600980	北矿磁材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志、谭建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胡刘斌、卞加振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年5月26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王俊虎、王小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7月29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870,212,047.80	856,139,853.11	704,901,080.23	1.64	662,226,448.81	546,040,48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74,762.28	94,463,805.84	81,869,058.68	-11.63	59,212,082.07	47,867,06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500,241.56	65,351,084.75	65,351,084.75	-13.54	30,470,540.74	30,470,54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6,236.20	42,506,174.71	41,869,129.05	120.12	39,504,357.19	18,982,345.2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5,969,552.35	1,078,177,613.88	934,278,661.62	12.78	802,498,274.70	669,064,399.60
总资产	1,827,401,953.97	1,478,339,000.77	1,249,578,478.32	23.61	1,165,503,252.00	908,687,432.39

备注：2021 年、2020 年调整前同法定披露的数据，调整后系同一控制下合并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4479	0.5306	0.4935	-15.59	0.3539	0.308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4479	0.5306	0.4935	-15.59	0.3539	0.3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169	0.3939	0.3939	-19.55	0.1963	0.19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9.89	10.03	减少2.50个百分点	7.64	7.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9	8.01	8.01	减少2.62个百分点	4.71	4.7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矿冶集团等 12 名股东持有的株洲火炬 100% 股权，2022 年 7 月 29 日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过户手续，株洲火炬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由于公司与株洲火炬在合并前后均受矿冶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因此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2020 年的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并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比较期间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重新进行了计算。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调整后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调整后分别减少 11.63%、13.54%，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磁性材料业务受市场行情影响，盈利能力下降；其次本期新增并购重组相关中介费用较上期有所增加。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12%，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6,649,835.04	225,800,553.79	222,453,398.90	215,308,26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84,032.30	24,538,288.18	12,883,794.07	18,868,64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286,211.97	19,831,494.23	10,901,809.69	14,480,72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9,450.79	37,494,221.91	-19,854,229.73	65,896,793.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的原因是：公司在 2022 年 7 月 29 日完成对株洲火炬 100%股权收购，该收购事项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除此因素外，无其他差异事项。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918.68		10,524,630.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24,518.47		6,941,379.99	20,895,751.30
债务重组损益	-19,14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479,549.65		12,594,747.16	11,345,014.2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8,071.6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9,141.89		-240,264.81	-197,965.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082.81		63,964.65	116,895.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4,735.12		763,736.77	2,684,099.5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744.00		7,999.84	734,054.48
合计	26,974,520.72		29,112,721.09	28,741,541.3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68,039,461.70	83,646,533.15	15,607,071.45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210,575.34	0.00	-168,210,575.34	2,611,528.76

合计	236,250,037.04	83,646,533.15	-152,603,503.89	2,611,528.76
----	----------------	---------------	-----------------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我国经济发展很不平凡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党中央、国务院审时度势、科学决策，出台了一系列稳增长的政策措施，并狠抓贯彻落实，我国经济恢复取得了积极成效。2022 年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统筹推进国企改革、科技创新、市场开发、生产经营、团队建设等各项工作，持续夯实“三新一高”发展基础，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7,021.20 万元，同比增长 1.64%；实现利润总额 9,478.18 万元，同比减少 10.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47.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3%。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1、强化科技创新，培育发展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强化科技创新，积极承担各类科研项目，取得了一系列的科研成果，为公司持续储备新发展动能。2022 年，公司获授权专利 66 项，其中，国际 PCT 专利 1 项，发明专利 16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7 项；获得省级新技术新产品认定、首批次新材料认定等 10 项；取得“HIF”浮选机国家商标注册证书；3 项新技术经科技成果评价达到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超大型 680m³浮选装备研发及应用”获有色金属 2022 年十大进展；获得各类科技成果奖 12 项，包含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专利优秀奖以及重点社会力量奖等。

矿冶装备方面，持续开展装备高效化、智能化、绿色化的研究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北矿机电开发的细粒矿物调浆槽和专用浮选装备实现了细粒钛资源化回收，选矿流程智能巡检机器人开展工业试验，CT1535 超大型磁滚筒实现工业应用，CTF1240 大型模块化干式磁选装备成功应用于澳大利亚某铁矿，1750kW 陶瓷球大型立磨机开始试运行，浮选机矿浆相气泡特征在线检测仪实现工业应用，浮选泡沫图像控制系统实现优化升级。株洲火炬研发的锌冶炼 152m²沸腾焙烧炉成功安装，复杂含铜物料富氧高效熔炼关键技术与装备在铜浮渣冶金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中实

现应用。公司新开发的一系列矿冶装备新技术新产品在多个领域实现批量推广，产生了较好的示范效应，产品结构也不断优化，有力推进了我国矿产资源高效开发利用及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磁性材料方面，在高性能产品研发和产品持续改进方面取得较大成果。开发高剩磁轧制磁粉、半异性钡料、高强度注射粒料等产品，实现原有高性能烧结/粘结类铁氧体产品性能的进一步提升；深化“提精降粗”专项工程，持续提升高附加值高性能粗粉及烧结细粉产品的销量占比；优化粘结类产品的表面处理工艺，使产品中六价铬含量优于欧盟出口标准，产品更加绿色环保；通过创新技术优化原料组成，实现产品成本的进一步降低；加强电磁波吸收及稀土永磁等功能材料的技术研发，为磁性材料板块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抢抓市场机遇，巩固优势地位

报告期内，在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贸易壁垒增加、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重影响下，公司主动适应形势，积极调整销售策略，做好技术服务，多元化推进市场开发工作。通过不断推出新技术新产品满足客户全方位需求，国内外市场得到进一步巩固。

矿冶装备业务方面，市场部门密切关注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主动融入市场，提高市场应对灵活性和主动性。报告期内，公司把握新能源矿产快速增长的机遇，依靠技术优势取得多个具有示范性、标杆性的国内外合同项目，加深了与新能源头部企业的合作；抓住国内工业固废和城市矿产资源综合回收利用市场良好态势，签订多项包括大型液态化焙烧炉在内的冶金设备合同。通过抢抓市场机遇，巩固了公司矿冶装备在国内市场的优势，对国际市场开发也形成了良好的支撑和示范作用，提升了公司在同行业中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磁性材料业务重点是开发市场需求强劲的产品，通过提升性能、降低成本等措施，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增加高性能产品占比，产品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阜阳公司生产线始终保持高效运营，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加大力度开拓国际市场，市场竞争力持续增强。

3、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发展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株洲火炬并购重组事项，并于2022年7月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号）。2022年7月29日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过户手续，株洲火炬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株洲火炬的并入为公司矿冶装备板块新增了有色冶金装备业务，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了公司矿冶装备业务的产业链价值，提升公司服务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产业链的能力和水平，

是公司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发展布局、实施“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举措。本次重组同时募集 6800 万元配套资金，有效补充了公司现金流，提高了公司的资金实力。

公司积极完善产业链布局，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加快推进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位于沧州渤海新区的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已完成各主要建筑的主体建设和封顶工作，目前正在进行生产区、办公生活区室内施工作业以及设备的安装工作。公司积极调集多方资源，做好沟通协调工作，并采用负责人定期汇报进度等措施保障实施，同时完善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实力，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成后将有效提升公司智能矿冶装备研发及生产能力，实现业务链条的延伸，支撑行业转型升级，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4、全面深化改革，加速释放活力

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创新驱动为主线，坚持实施“磁性材料”和“矿冶装备”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围绕产业链优化服务链打造创新链，主动服务国家“走出去”战略。依托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统筹科研院所转制企业优势要素资源，面向科技前沿、国家需求和市场需要，坚持以推进多层次、立体化创新构筑核心竞争力，持续保持在国家和行业技术创新体系中的领先地位，逐步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和创新高地。

公司贯彻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部署及要求，坚持以改革任务台账清单化管理，组建改革工作专班，专项推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科改示范行动及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全面落实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三项制度改革取得明显成效，实施管理岗位竞聘上岗，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机制，改革效能凸显。同时认真谋划新一轮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完成 2022-2025 “科改示范行动”改革方案编制。

公司进一步落实董事会中长期发展决策权、经理层成员选聘权、经理层成员业绩考核权、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权、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和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有效激发公司的内生动力和活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5、常态化提质增效，多举措促进管理提升

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有效激发企业内生活力和动力，公司修订了《经理层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经理层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实施细则》，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等制度，进一步明确决策程序；坚持内部治理与强化外部约束相结合，开展综合整治专项工作，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多项内控制度，推进内控体系标准化建设，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多举措促进管理提升，提高公司运营能力和治理水平。

公司落实提质增效任务常态化，不断深挖自身潜能，持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按照“精、严、细、实”的本质要求，把业务做精，管理抓严，工作做细，服务抓实，向管理要效益。加强供应链管理，加快构建短流程生产模式，精益生产管理取得新成效。公司按照“提质增效”行动部署，制定和落实攻坚创效措施，推进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公司全面推进廉（联）控工程评价规范化建设，通过强化质量管理、安全隐患排查管控和生产绩效考核，生产效率明显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提高，安全、环保和职业卫生方面取得新进展。

6、加强创新平台建设，积极引进和培养高级人才

公司积极打造科技创新平台，提供创新条件保障，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国家科技战略能力以及在行业中的地位。2022 年，沈政昌院士工作站揭牌成立，推动公司开展产学研用深度合作。北矿机电、阜阳公司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阜阳公司入选省级专精特新冠军企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高成长性企业；截至目前，公司旗下已有三家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分别是专注于高效矿冶装备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应用的北矿机电、专注于磁性材料产品研发及生产的阜阳公司、专注于有色冶金装备研发和应用的株洲火炬，涵盖了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板块。

公司高度重视科技人才培养工作，积极培养和储备各类优秀人才，持续建设管理能力强、学历层次高、综合素质优、经验丰富的团队新格局。2022 年，“大型智能浮选机攻关团队”入选国资委突出贡献团队，“高性能稀土强磁铁氧体材料开发创新团队”入选阜阳市第十批市级产业创新团队；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博士后工作站等科研平台开展特色活动，阜阳公司技能人才创新工作室获批属地政府资助，1 人荣获安徽省劳动模范，1 人荣获阜阳市最美科技工作者。2022 年，公司有 9 人晋升正高级职称，6 人晋升高级职称。

7、加强融合发展，做好生产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株洲火炬的并购重组，重组后公司采取多项措施促进板块间的融合发展。发挥区域优势协调生产制造工作，调配固安生产基地和株洲生产基地部分加工任务；发挥磁选装备与磁性材料业务的内生支持作用；借鉴株洲火炬基地建设的经验，指导沧州基地建设的过程管理，融合发展已经初显成效。

生产保障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图纸标准化和产品结构模块化，缩短生产准备时间，提高市场反应效率。固安生产基地全面推行工位制并进行设备改造，有效提升产能，在合同订单大幅增加的情况下加强内外联动，深挖潜力，做好生产保障。阜阳生产基地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情

况下多方协调，内外联动，保证了原料供应及生产的正常开展；围绕“提质增效”积极制定举措，在各个车间开展精益管理并实行精益成本管控，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矿冶装备行业

矿冶装备在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过程中占有重要地位，主要为钢铁、有色金属、稀有金属、非金属矿、煤炭、环保、化工和建材等基础工业部门提供产品和服务。

当前，我国矿冶行业处于结构调整和优化升级时期，矿产资源行业仍在经受产业结构调整的压力。但长远看，我国矿产资源在国家建设城镇化、工业化、信息化过程中的重要基础作用没有改变，黑色金属和有色金属作为现代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础原材料的地位没有改变。我国正处于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快速发展阶段，投资需求潜力巨大，也带动基本金属矿产资源的消耗量和需求量不断增长，为我国矿冶装备制造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会与持续的市场需求。

国家《“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要求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支持资源高效利用，持续提升关键工艺和过程管理水平，提高一次资源利用效率，对节能降耗、减碳减排、资源节约、资源循环等需求不断提升。中共中央、国务院《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年）》要求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国家战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延长矿山服务年限，持续推进矿山智能化、绿色化建设。此外，在矿产资源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加大结构调整并向智能矿山、生态矿山转变的过程中，“碳达峰、碳中和”国家双碳战略的全面部署与大力推进，加之近年来对战略性矿产资源和新能源矿产资源越来越重视，矿冶行业蕴含着技术改造与装备升级换代、提质增效、节能减排、固废利用等机遇。我国矿冶装备发展方向已经由传统的资源优势竞争逐渐转化为高度信息化、集成化的科技竞争，矿冶装备的高效、节能及智能化已成为未来的发展方向。

北矿机电是国内矿冶装备行业的专业技术公司，专注于矿产资源高效开发与综合利用、节能减排以及增值服务技术的研发等，有数十年的技术积累，在提升采选技术装备水平、推动矿冶行业科技进步以及提高矿山和矿冶企业的经济效益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技术先导作用，是我国采选冶设备研究、设计和制造的重要基地，智能矿冶装备的研发和产业化应用已成为公司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株洲火炬一直专注于有色冶金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有色金属行业积累了稳定的客户群体，主要业务包括有色金属冶金流程装备、冶金固废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工艺及设备、节

节能环保装备及服务，在冶金装备行业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冶炼行业对具有节能环保、安全高效的高端装备需求将逐步增加，加大了对冶炼高端装备绿色化、自动化、智能化、数字化的迫切要求。

2、磁性材料行业

磁性材料是电子工业行业重要的基础功能材料，在电子、计算机、信息通讯、医疗、航空航天、汽车、风电、环保节能等传统和新兴领域都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近些年来我国磁性材料行业发展迅速，但同时存在大而不精的问题，中低端产品占比较大。发达国家磁性材料主要以生产高档产品为主，而中低档产品的生产逐渐转移到发展中国家。这种转移在加剧行业竞争的同时，也会产生技术“溢出效应”，促进国内企业加快技术的升级换代，提升核心竞争力。

国内磁性材料企业发展的关键仍然是进一步加快产业升级，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技术研发水平，从而增加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能力，推动我国从磁性材料大国走向磁性材料强国。

北矿磁材是国内较早从事铁氧体磁性材料开发和生产的单位之一，是“国家磁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体单位，长期以来积极推动着我国永磁铁氧体新技术的发展。北矿磁材是全国磁性元件与铁氧体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磁记录材料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单位，主持了多项磁性材料行业重要标准的制定，在高性能永磁铁氧体材料的研发上始终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随着人工智能和机械化换人进程加快，工业和民用对自动化程度要求越来越高，以高性能永磁铁氧体为代表的磁性材料又迎来新的增长机遇。当前永磁铁氧体行业正处于关键的结构调整期和发展机遇期，公司将继续依靠新品研发和科技创新，着重优化产业结构，持续开发高性能产品，不断提升产品附加值。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认定的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控股股东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务院国资委直属的大型中央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 100%股权已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过户手续，株洲火炬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目前拥有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和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3 个全资子公司，北矿机电和株洲火炬主要从事矿冶装备业务，北矿磁材主要从事磁性材料业务。公司在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两个业务领域皆采用“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一体化的经营模式。矿冶装备业务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专业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通过参与招议标的方式取得订单，根据订单任务进行生产。磁性材料业务主要以下游市场需求为导向进行流程化生产，通过持续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质量控制水

平，不断优化升级产品结构，全方位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市场开发战略定位是立足于国内市场，着眼国际市场，近些年在不断巩固国内市场的同时，充分利用“一带一路”带来的机遇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公司矿冶装备生产基地为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固安机械有限公司和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位于河北省固安县和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磁性材料生产基地为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和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阜阳市颍州区。

1、矿冶装备业务

北矿机电主要从事矿冶装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配套技术咨询服务。业务范围主要包括浮选设备、磁选设备、磨矿设备、搅拌槽、选矿辅助设备、自动剥锌机组、冶金浸出槽、环保装备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自动控制、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承包等，主要为钢铁、有色金属、稀有金属、非金属矿、煤炭、环保、化工和建材等基础工业部门提供产品和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矿冶装备板块新增有色冶金装备业务。新并入的株洲火炬主要从事有色冶金装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为客户提供有色冶金领域相关的技术服务以及合同能源管理服务。有色冶金装备产品包括有色冶金流程装备（包括熔锌感应电炉、矿热炉、储热炉及铸锭生产线等）、固废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工艺及装备以及节能环保装备等，主要应用在锌、铅、铜、铝等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与北矿机电共同服务于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产业链的不同环节。

公司矿冶装备国内市场占有率较高，客户遍及国内众多大中型矿山企业，并批量出口至非洲、澳洲、南美洲、东南亚、中亚、欧洲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矿冶装备方面的技术、产品和服务受到国内外客户的认可。

2、磁性材料业务

北矿磁材主要从事磁性材料及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综合服务。磁性材料产品包括烧结永磁铁氧体、粘结永磁铁氧体、注塑粒料、磁记录材料、稀土永磁等磁性材料以及永磁磁器件等，主要应用于电子、计算机、信息通讯、医疗、航空航天、汽车、风电、环保节能等传统和新兴领域。公司客户群体稳定，产品主要销往中国华东、中国华南、中国香港、中国台湾地区以及欧、美、日、韩等国家。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人才与技术优势

公司在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领域拥有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有多位知名行业专家和学术带头人。公司现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200 余人，其中，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

津贴人员 8 人，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3 人，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2 人，各类高级技术职称人员 110 余人，已形成了以博士和正高级工程师为学术带头人、学历层次高、综合素质优、工程实践经验丰富的科技研发团队，先后获国家级奖励 8 项，省部级奖励 80 余项。目前，公司拥有专利 400 余项，其中 PCT 国际专利 9 项，登记软著 38 项。

北矿机电和株洲火炬是我国矿冶装备研究、设计和制造的重要基地，成功开发了多种新型高效矿冶装备。北矿机电是“国家金属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矿物加工国家重点实验室”的主体研究单位，下设“北京市高效节能矿冶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同时还是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高端矿山装备制造北京市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等。北矿机电先后承担了国家部委、北京市等数十项重大科技项目，多项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产品在国际矿冶装备市场的占有率稳步攀升，尤其是大型浮选装备系统在国内矿山行业占据主导地位，在国际市场也占有一席之地。株洲火炬主要从事有色冶金工业炉、冶金固废资源化利用装备、节能环保装备及技术服务等业务，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工信部认定的绿色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成员单位，国家发改委、工信部首批节能服务企业。

北矿磁材是国内较早从事铁氧体磁性材料开发和生产的单位之一，是“国家磁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体单位，是全国磁性元件与铁氧体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全国磁记录材料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单位，主持了多个磁性材料行业重要标准的制定，长期以来积极推动我国磁性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北矿磁材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各种磁性材料产品，在高性能铁氧体磁性材料上始终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目前已建成开放性测试中心，配备了激光粒度分布仪、图像分析仪、松装密度测试仪、磁性能测试仪、振动样品磁强计、X 荧光分析仪等多种测试设备，对生产过程各个工序环节的原料、中间品和最终产品进行及时检测。采用原子吸收、紫外分光、X 荧光光谱仪、高温差热仪、图像分析仪、扫描电子显微镜等测试手段对产品研发及生产关键工序的球料、料粉进行分析，为高性能磁性材料的研究开发创造了条件。

2、产品和品牌优势

北矿机电开发的浮选设备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国内市场占有率较高，“BGRIMM”品牌在国际同行业中也已具有相当知名度。公司生产的 320m³ 大型浮选机在国内外已获得广泛应用，680m³ 超大型浮选机已批量推广应用，公司研发的系列大型浮选装备可满足矿产资源大规模高效开发的需求；研发的大型立磨机、大型高效磁选设备、智能剥锌成套设备、智能摇床控制系统、

泡沫图像控制系统、智能巡检机器人等新产品获得广泛应用，同时在高效细磨装备、矿石预选装备、环保装备等研发方面也取得了丰硕成果。株洲火炬自主研发的大型熔锌感应电炉装备、锌熔铸自动生产线、铅熔铸自动生产线、水雾化锌粉工艺及装备、短流程还原熔炼锌粉装备等 5 项成果获得湖南省自主研发首台套产品认定，并通过中国有色金属协会专家鉴定，技术水平达到国内领先和国际先进，具有良好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效应。公司将积极打造绿色、高效、智能矿冶装备领域的创新高地，助力我国绿色矿山、生态矿山、智能矿山建设。

北矿磁材长期致力于品牌建设和产品推广，积极利用各种媒体全方位宣传，“北矿磁材”品牌已经得到了广大客户的认可，在磁性材料行业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北矿磁材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的质量方针与目标，产品品质国内领先，得到了用户的认可，公司产品在华东、华南以及日本等多个地区树立起了良好的形象，与 TDK、MATE、金南磁材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在生产方面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和保证体系，通过原料质量控制、工艺管理、多环节过程控制和严格的出厂检验来保证产品性能稳定可靠。公司有稳定的客户群，主要用户对产品的认可度较高，产品在国内的市场覆盖面较广。

3、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矿冶装备产品涵盖了国内大部分矿山企业，已形成稳定的客户群，主要客户包括国内大中型资源开发企业和海外知名矿山企业，其中大型浮选设备在国内大型矿山占据主导地位，有色冶金装备产品在有色金属行业中形成了良好口碑，具有较大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已与国内多家骨干矿山企业和大型冶金企业结成合作伙伴关系，为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提供了平台。

公司磁性材料产品拥有稳定客户，国内主要分布在华东地区、华南地区，国外市场主要分布在日本、韩国、欧洲、北美等国家和地区。国内外众多的客户群以及稳定的客户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公司把“成为世界一流的磁性材料产品和技术的提供者”作为发展定位，逐步构建起市场营销网络，良好的信誉与产品质量得到了客户的认可。

4、矿冶集团强有力的支持

公司控股股东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是隶属于国务院国资委直属的中央企业，是我国以金属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为核心主业的规模最大的综合性研究与设计机构，属国家首批创新型企业，在有色金属采矿、选矿、冶炼和金属粉体材料等研究领域可代表国家水平，在国内外同行中有较大的影响。矿冶集团作为控股股东，在参与公司发展战略和方针政策的研究制定工作、引导和推进企业的改革与发展、推动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途径和方法等方面为公司提出了很多指导性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可以利用矿冶集团在矿产资源与材料领域的技术优势进行产

品宣传和市场推广，对公司的发展无形中将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7,021.20 万元，实现营业利润 9,376.01 万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47.48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70,212,047.80	856,139,853.11	1.64
营业成本	668,357,487.48	628,268,275.81	6.38
销售费用	23,532,176.23	22,746,348.84	3.45
管理费用	58,648,836.21	55,579,674.85	5.52
财务费用	-6,146,554.32	-8,232,065.86	25.33
研发费用	47,351,304.69	48,161,717.39	-1.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6,236.20	42,506,174.71	12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7,506.70	-176,856,859.65	11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48,248.38	169,691,142.70	-75.57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到的募集资金同比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株洲火炬 100% 股权，矿冶装备板块新增了有色冶金装备业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86,800.18 万元，同比增加 1,363.85 万元，增幅为 1.60%，其中矿冶装备业务收入增幅为 11.65%，磁性材料业务收入下降 12.59%。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磁性材料	309,829,686.66	260,509,740.53	15.92	-12.59	-2.44	减少 8.75

矿冶装备	558,172,078.79	407,567,835.87	26.98	11.65	12.82	减少0.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磁性材料	309,829,686.66	260,509,740.53	15.92	-12.59	-2.44	减少8.75 个百分点
矿冶装备	558,172,078.79	407,567,835.87	26.98	11.65	12.82	减少0.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国内	651,980,098.84	515,589,561.48	20.92	-5.37	-0.62	减少3.78 个百分点
国外	216,021,666.61	152,488,014.92	29.41	30.63	39.32	减少4.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直销	868,001,765.45	668,077,576.40	23.03	1.60	6.34	减少3.4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北矿机电和株洲火炬主要从事矿冶装备业务，其产品列入矿冶装备业务类别。
- 2、国外地区收入、毛利率变动说明：2022年国外收入同比增加30.63%，主要是由于矿冶装备业务增加，相应成本增加39.32%。
- 3、本报告期内磁性材料业务受市场行情影响，盈利能力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磁性材料	吨	49,137.72	49,707.44	10,551.39	-12.34	-9.14	-5.12
矿冶装备	台/套	/	/	/	/	/	/

产销量情况说明

矿冶装备产品包括整机和备件，整机产品因规格和配置不同价格差异较大（如浮选机包含0.015m³~680m³共100余种机型），备件产品有多种计量单位，因此矿冶装备产品产销量不具有可比性。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磁性材料	原辅材料	185,908,959.14	27.83	193,733,436.98	30.83	-4.04	
磁性材料	燃料动力	37,957,757.12	5.68	36,166,545.50	5.76	4.95	
磁性材料	人工成本	17,596,318.17	2.63	17,090,554.66	2.72	2.96	
磁性材料	制造费用	19,046,706.10	2.85	20,021,632.23	3.19	-4.87	
矿冶装备	原辅材料	335,109,706.62	50.16	289,545,467.57	46.09	15.74	
矿冶装备	人工成本	34,187,842.96	5.12	34,710,260.44	5.52	-1.51	
矿冶装备	制造费用	38,270,286.29	5.73	36,999,139.08	5.89	3.4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磁性材料	原辅材料	185,908,959.14	27.83	193,733,436.98	30.83	-4.04	
磁性材料	燃料动力	37,957,757.12	5.68	36,166,545.50	5.76	4.95	
磁性材料	人工成本	17,596,318.17	2.63	17,090,554.66	2.72	2.96	
磁性材料	制造费用	19,046,706.10	2.85	20,021,632.23	3.19	-4.87	
矿冶装备	原辅材料	335,109,706.62	50.16	289,545,467.57	46.09	15.74	
矿冶装备	人工成本	34,187,842.96	5.12	34,710,260.44	5.52	-1.51	
矿冶装备	制造费用	38,270,286.29	5.73	36,999,139.08	5.89	3.4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矿冶集团等十二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株洲火炬 100% 股权，2022 年 7 月 29 日株洲火炬完成工商变更正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595.5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5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282.1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四项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为 12,338.57 万元，同比增加 513.01 万元，增幅为 4.34%，主要原因分析：

(1) 本期销售费用 2,353.22 万元，同比增加 78.59 万元，增幅 3.46%，与上期基本持平。

(2) 本期管理费用 5,864.88 万元，同比增加 306.91 万元，增幅 5.52%，主要是中介机构费用增加。

(3) 本期研发费用 4,735.13 万元，同比减少 81.04 万元，减幅为 1.68%，与上期基本持平。

(4) 本期财务费用为-614.66 万元，同比增加 208.55 万元，增幅 25.33%，主要是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7,351,304.6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47,351,304.6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9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2
硕士研究生	72
本科	40
专科	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8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8
60岁及以上	5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变化积极调整优化产品结构，在研发投入方面持续投入资金，研发投入总额为4,735.13万元。

2022年，公司获授权专利66项，其中，国际PCT专利1项，发明专利16项；获得软件著作权7项；获得省级新技术新产品认定、首批次新材料认定等10项；取得“HIF”浮选机国家商标注册证书；3项新技术经科技成果评价达到国际领先或先进水平；“超大型680m³浮选装备研发及应用”获有色金属2022年十大进展；获得各类科技成果奖12项，包含省部级科技进步一等奖、专利优秀奖以及重点社会力量奖等。

矿冶装备方面，持续开展装备高效化、智能化、绿色化的研究及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北矿机电开发的细粒矿物调浆槽和专用浮选装备实现了细粒钛资源化回收，选矿流程智能巡检机器人开展工业试验，CT1535超大型磁滚筒实现工业应用，CTF1240大型模块化干式磁选装备成功应用于澳大利亚某铁矿，1750kW陶瓷球大型立磨机开始试运行，浮选机矿浆相气泡特征在线检测仪实现工业应用，浮选泡沫图像控制系统实现优化升级。株洲火炬研发的锌冶炼152m²沸腾焙烧炉成功安装，复杂含铜物料富氧高效熔炼关键技术与装备在铜浮渣冶金节能环保升级改造项目中实现应用。公司新开发的一系列矿冶装备新技术新产品在多个领域实现批量推广，产生了较好的示

范效应，产品结构也不断优化，有力推进了我国矿产资源高效开发利用及工业固废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磁性材料方面，在高性能产品研发和产品持续改进方面取得较大成果。开发高剩磁轧制磁粉、半异性钡料、高强度注射粒料等产品，实现原有高性能烧结/粘结类铁氧体产品性能的进一步提升；深化“提精降粗”专项工程，持续提升高附加值高性能粗粉及烧结细粉产品的销量占比；优化粘结类产品的表面处理工艺，使产品中六价铬含量优于欧盟出口标准，产品更加绿色环保；通过创新技术优化原料组成，实现产品成本的进一步降低；加强电磁波吸收及稀土永磁等功能材料的技术研发，为磁性材料板块的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经营、投资及筹资三项活动现金总流入 148,835.05 万元，现金总流出 132,769.85 万元，收支相抵后现金流量净额为 16,065.20 万元，同比增加 12,531.16 万元。其中：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356.62 万元，同比增加 5,106.00 万元，主要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75 万元，同比增加 20,249.44 万元，主要是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144.83 万元，同比减少 12,824.28 万元，主要是收到的募集资金同比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总资产的比例 (%)		总资产的比例 (%)	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411,282,255.05	22.51	245,005,599.05	16.57	67.87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210,575.34	11.38	-100.00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
预付款项	81,807,833.61	4.48	35,081,927.40	2.37	133.19	采购量增加
存货	449,448,356.55	24.59	316,628,127.67	21.42	41.95	业务量增加
在建工程	174,403,643.24	9.54	12,418,769.67	0.84	1,304.36	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417,805.19	0.90	34,916,597.99	2.36	-52.98	上期预付的建设工程款已逐步结算
合同负债	310,733,290.29	17.00	142,181,722.99	9.62	118.55	合同预收款增加
应交税费	25,503,320.69	1.40	14,384,430.00	0.97	77.30	受税费缓缴政策影响
其他应付款	2,934,234.80	0.16	9,853,542.55	0.67	-70.2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40,258,632.03	2.20	16,911,220.70	1.14	138.06	待转销项税增加
租赁负债	7,293,496.69	0.40	10,675,604.54	0.72	-31.68	支付租赁款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矿冶集团等十二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株洲火炬 100%股权，2022 年 7 月 29 日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过户手续，株洲火炬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株洲火炬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8,568.97 万元，公司通过向交易对方发行 12,117,610 股股份的方式支付 17,085.84 万元，通过现金支付 1,483.13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有色冶金装备等	是	收购	185,689,700.00	100.00%	是	不适用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已完成	不适用	16,384,429.42	否	2022 年 7 月 30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22-058 号公告
合计	/	/	/	185,689,700.00	/	/	/	/	/	/	/	/	16,384,429.42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正在建设中，预计 2023 年年内建成。具体详见附注说明“七、22. 在建工程”。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210,575.34		210,575.34		318,000,000.00	486,210,575.34		
应收款项融资	68,039,461.70						15,607,071.45	83,646,533.15
合计	236,250,037.04		210,575.34		318,000,000.00	486,210,575.34	15,607,071.45	83,646,533.1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依法合规完成本次重组涉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股权过户、募集配套资金及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89,288,006股。实施结果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重组方案相符。

标的资产过户后，公司积极推进与标的公司重组整合。向株洲火炬委派了董事、监事和财务总监，修改了株洲火炬的公司章程，将株洲火炬的财务管理纳入公司财务管理体系。株洲火炬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要求对其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梳理，优化现有工作流程。通过加强内控建设，株洲火炬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公司对株洲火炬实施有效管理，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补偿主体承诺株洲火炬在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43.51万元、1,429.01万元和1,548.41万元。前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株洲火炬2022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14.27万元，实现了2022年度的业绩承诺，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忠实勤勉的原则和尽责求实的精神，对公司重组项目的整合进展情况进行认真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在完成重组事项后通过加强内部制度建设、严格执行内控程序、严格监督日常经营工作，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工作规范高效。株洲火炬2022年度实现了业绩承诺。我们认为，公司对株洲火炬的整合措施合理有效，整合符合预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经营范围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00.00	100.00	101,841.35	54,418.18	41,032.12	5,405.46	矿冶装备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26,600.00	100.00	41,276.81	36,044.19	32,388.01	2,627.90	磁性材料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419.78	100.00	26,257.79	15,691.37	15,336.90	1,638.44	有色冶金装备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20.00	2,764.06	642.75	2,271.31	244.95	磁性材料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18,000.00	15.00	54,010.66	21,607.50	646,840.15	2,727.10	有色金属加工

注：1、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株洲火炬 100% 股权，矿冶装备板块新增了有色冶金装备业务。

2、株洲火炬持有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股权，其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加工业务。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矿冶装备行业

2022 年，国际环境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政治与经贸局势不稳加剧，我国经济发展面临复杂严峻的挑战。同时，全球矿业也正经历一场新的革命，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和矿山的结合越来越密切，矿山生产模式不断更新，采矿业向规模化、集约化、协同化方向发展，开始迈入智能化新阶段，智能化成为绿色矿山建设的一个重要方向。随着智能矿山、绿色矿山趋势显现，矿山规模化、集约化程度显著提高，客户对于大型矿冶装备及智能矿冶装备的需求日益增加。

从长期发展趋势来看，矿冶装备行业面临着一系列发展机遇：一是“一带一路”带来的机遇。我国的矿物加工工艺和矿冶装备积累了许多先进技术和经验，在国际产能合作和“走出去”战略中具备一定优势，矿冶装备行业具有较大的国际市场机遇。二是矿产资源开采现状促使矿冶装备产业技术和产品升级。我国矿产资源自身禀赋较差，经过多年高强度的消耗，矿石性质日趋贫、细、杂，难处理资源比例越来越高，对设备的技术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需要开发更多的高技术含量的装备，这给矿冶装备产业带来转型发展的机遇。三是结合国家“十四五”规划及国家“双碳”战略部署。《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明确指出要提高矿产资源开发保护水平，发展绿色矿业，建设绿色矿山。国家《“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要求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支持资源高效利用，持续提升关键工艺和过程管理水平，提高一次资源利用效率。在“碳达峰、碳中和”大背景下，提高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水平以及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实现节能减排与绿色发展将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矿山及冶炼企业对矿冶装备在节能降耗、减碳减排、资源节约、资源循环等需求不断提升，对矿冶装备技术水平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为矿冶装备产业带来转型发展的机遇。四是政策支持的良好因素。矿产资源为不可再生资源，为实现规模效益及矿产资源的集约开发，国家已出台一系列相关政策，为我国低品位、难处理矿

产资源综合利用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中共中央、国务院《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指出，加强重要能源、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国家战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延长矿山服务年限，持续推进矿山智能化、绿色化建设，矿冶装备产业将进一步得到推动和发展。预计未来 10 年，对高技术和智能化矿冶装备的需求将稳中有升，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诸多的机遇。

2、磁性材料行业

未来一段时间内，磁性材料产业传统应用领域如家电、PC 市场下行压力大，新兴应用领域如 5G 通讯、物联网、新能源、汽车电子、充电桩、无线充电、智能穿戴和工业自动化等市场仍会保持增长。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我国磁性材料行业仍处于优化升级的调整时期，未来几年低端产品市场仍将是激烈的竞争状态，而高端产品市场发展较快，且应用领域不断拓展，市场份额将逐步增加，挑战和机遇并存。一是国家更加注重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高端电机、电动车、风力发电能源装置和物联网等新兴市场快速发展，为磁性材料行业开辟了高速增长的新通道。二是传统制造业结构优化和产业升级换代为磁性材料产业发展带来诸多机会。高性能磁性材料及制品广泛应用于高档汽车电机、通讯电子、变频冰箱、变频洗衣机等家电，给磁性材料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随着“双碳”战略的持续推进，对先进磁性材料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预计高端永磁铁氧体的下游市场需求在未来一段时间内会保持上升趋势。三是发达国家产业转移推动国内磁性材料行业技术水平提升。日本和美国是全球最早从事永磁材料研发和生产的国家，新产品开发能力强，整体技术含量高，但是随着生产成本过高，发达国家的生产正在不断减少，主要以生产中高档产品为主，而中低档产品的生产逐渐转移到发展中国家，目前永磁铁氧体的生产主要集中在中国。这种转移在加剧行业竞争的同时，也会产生技术“溢出效应”，促进国内企业加快技术的升级换代，提升核心竞争力。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磁性材料生产基地和销售市场之一，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两个业务领域同步发展的双轮驱动战略，愿景是通过新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将磁性材料业务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磁性材料产品和技术的提供者，使矿冶装备业务发展成为位于国际前列的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技术与装备供应商。为实现这一发展目标，公司将充分考虑国内外经济形势、产业发展状况、国家宏观政策及面临的各种挑战，从技术、产品、市场、生产、人力、管理等多方面入手，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稳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科技创新，为国家科技自立自强提供战略支撑，积极打造先进装备、先进材料领域创新高地。公司将加快技术创新，调整产品结构，加强产品研发与市场接轨，满足市场新需

求；针对不同的目标市场，重点开发适合需求、竞争力强、技术含量高的新产品；培育并完善上下游产业链，推动业务转型升级，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和《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为指导，加大核心技术的攻关力度，布局和突破新一批战略性、前沿性的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形成以新一批核心技术、重要工艺与关键装备组成的一套标准体系。加强对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再创新，攻克一批国家和企业迫切需要的重大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制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装备和关键产品，把国家和国内大中型企业重大与重点工程建设、“一带一路”中“走出去”战略投资与基础建设工程作为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的重要载体，提升品牌国际知名度和国际市场竞争能力。建立高技术人才队伍，逐步形成一支由高水平科技创新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能人才组成的优秀人才队伍；建设技术创新平台及产品研发体系，发挥好科研院所改制企业的技术资源优势，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工作服务；逐步建设和完善高水平的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生产基地，支撑公司业务持续长远的发展。

在矿冶装备业务领域，将打造形成大型高效智能矿冶装备、备件与增值服务、矿山环保设备三条发展主线。做强做优选矿装备业务，开发选矿装备智能控制系统，增强选矿装备国际市场竞争能力；优化节能高效细磨超细磨技术和装备、剥片机组等装备系统性能及智能化水平；研发矿石拣选装备、选矿过程巡检机器人，拓展业务范围；开发高效浓密设备以及配套的技术和装备。有色冶金装备方面，重点围绕有色冶金关键工艺技术系统集成应用，进一步提升有色金属高效熔炼及液相凝固成型流程装备技术水平；针对综合回收无废处理，开发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推动有色金属固废及城市矿产资源利用和无害化治理；围绕有色金属冶炼的关键环节，开发节能环保工艺装备技术和服务，实施合同能源管理。

在磁性材料业务领域，打造形成铁氧体永磁材料领域、铁氧体永磁材料产业链上游领域、铁氧体永磁材料产业链下游领域和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领域四条发展主线。保持铁氧体永磁材料领域技术领先优势，向永磁材料产业链上下游技术领域及稀土功能材料领域扩展。开展高性能铁氧体材料和器件、新型稀土永磁功能材料、高温永磁材料等的开发和工程化，推动磁性材料产品在移动互联、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和节能环保等高端或新兴产业方面的应用，推进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广、引领性强的磁性材料工程转化。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同时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及专项改革成果，持续建立健全运行机制，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深化经营管理，开拓国内外市场，增强企业内在发展动力，为公司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2023 年公司工作重点是：

- 1、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促进公司快速高质量发展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紧紧抓住我国矿业和新材料相关行业发展战略机遇期，立足新发展阶段，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和各类挑战，努力将外部压力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动力，完善体制机制，强化创新驱动，增强发展后劲，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推进公司各项战略实施。公司将坚持服务国家创新战略，引领行业技术进步，促进资源高效开发，打造一流科技企业，坚持在高端矿冶装备和磁性材料领域深耕细作，促进公司快速高质量发展。

2、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开发新技术和新产品

紧跟世界先进技术，研发高性能产品，提高新产品和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通过技术优势提高盈利能力。深入研究国家的科技政策和发展方向，聚焦“十四五”战略矿产资源、新能源矿产、磁性材料、“双碳”战略、节能减排等相关领域，认真筹划相关领域的技术储备；积极申报并做好重大课题的策划和论证工作，优化科研管理制度，强化科研项目的过程管理和效益考核机制，促进技术成果的转化。继续完善科技研发成果激励措施，提高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加大对新产品推广应用的奖励力度，推动技术优势形成发展优势。

3、扎实提高生产效能，强化发展保障作用

继续开展精益化生产，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强化产供销联动机制，降低原材料采购价格波动的风险。继续加强重点项目全生产周期跟踪协调力度，保障重点项目顺利交付。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做好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的评定；整合供应商资源，对现有供应商进行规范化管理。继续推行大宗原材料和机电产品的集中带量采购。加速推进智能矿冶装备产业新基地建设、信息化管理系统建设，稳步提升现有基地生产能力。

4、大力开拓国内外市场，提升品牌影响力

加强国际化经营人才队伍建设，发挥传统产业的技术优势，充分调动公司内外的各种资源，积极开拓海外重点区域市场，提高国际市场占比，不断提高国际化经营水平。做好国内外市场宣传工作，提升公司品牌在国际上知名度和影响力。矿冶装备业务加快业务模式转型，推动技术装备走向国际市场，充分发挥公司在矿冶领域的品牌优势，利用综合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磁性材料业务将利用品牌优势加大对外合作力度，国内市场进一步巩固和夯实华东、华南市场，大力拓展南方市场；加大对其他海外市场的开发力度，着重开拓日本、东南亚等地区。

5、加大融合力度，凝聚发展合力

2022年，公司已完成对株洲火炬的并购重组，株洲火炬并入上市公司后，其技术和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了公司服务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产业链的能力和水平。2023年，公司将以重组后的全面管控为依托，立足公司新发展阶段，加强对公司各板块业务的内部融合力度，充分发挥协同作用，集中矿山装备和冶金装备技术优势，更好赋能有色冶金窑炉装备升级，提升矿冶装备行业综合竞争力。从市场开发、科技创新、生产调配等多个方面拓展融合方式，制定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相学习借鉴等融合策略，凝聚公司发展合力。

6、建设科技人才队伍，持续提升创新能力

通过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项目，加大学科带头人的培养力度，积极推进创新团队建设，发现和培养一批科技管理专家和技术营销骨干，造就一批中青年高级专家。利用“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磁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平台优势，加快实验室和研发中心的软、硬件建设。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做好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培养。开展骨干人员工作能力与综合素质培训，提升业务能力水平。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设体系，建立高端人才引进机制，全方位引进国内外优秀人才。

7、扎实做好风险防控，筑牢安全发展屏障

防范市场竞争风险，加强形势研判，密切关注相关原材料走势、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形势，提升市场反应能力，防范因原材料价格波动、供应短缺等引发的采购与供应链管理风险和市场竞争风险；加强对重大建设项目监督管理，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解决，防范工程项目管理风险。

夯实安全发展基础。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加强相关培训，提高员工安全、环保、质量意识与能力，强化日常隐患排查，防范安全环保质量风险；加强现有生产基地及新开工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细化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坚决杜绝重大安全环保事故；继续履行社会责任，完善ESG体系，加大环保技改投入，倡导并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

8、强化党建引领，护航保障公司发展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化组织建设和企业改革发展深度融合，研究部署国企改革新一轮深化提升行动，巩固深化宣传思想工作，持续推进党建带工团建，不断增强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面推进从严治党，聚焦“两个维护”，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协同推进“两个责任”落实落细，巩固廉（联）控工程成果，以“大监督”联动提升监督成效；全方位扎实推进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一体推进“三不腐”，持续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从全球看，地缘政治冲突加剧、世界经济增长乏力、全球贸易受到冲击等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给我国经济带来的影响在加深；从国内看，经济恢复基础尚不牢固，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产业链供应链运行不畅、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受阻、科技创新能力不强等问题依旧存在，国内经济增长仍然面临多重挑战。基于宏观经济面临的不确定性，不排除下游客户需求受到影响，继而沿产业链传导，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公司将以市场为依托，不断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力度，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有针对性的改善营销策略，拓宽营销渠道，增强销售服务意识，提升服务质量，将营销服务做实、做细、做优、做精，扩大品牌影响力；采取有力措施节能降耗，严格控制产品质量，提高产品竞争力。

2、应收账款风险

根据公司的销售政策，主要产品销售都会存在一定比例的应收账款，特别是矿冶装备业务个别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为有效控制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风险的监测与预警，将所有应收账款责任落实到人，逐一研究制定催款方案，对重点客户由公司主要领导带队走访并建立多种联系渠道，与长期欠款客户签订按期还款协议，降低应收账款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磁性材料生产的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未来可能波动较大，将不利于公司生产预算及成本控制。矿冶装备的上游行业为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原材料的价格高低直接关系到矿冶装备制造成本。针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将密切研究原材料市场变化情况，及时反馈并进行决策，根据价格波动趋势合理组织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计划。拓宽采购渠道，按周期对不同的供应商放量采购获取价格优惠，并引进新供应商、物流合作商，以降低采购成本。同时，通过开发新产品，调整产品结构，并根据市场环境适时推广公司新制定的价格体系等措施，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带来的影响。

4、汇率波动风险

在公司业务中有以外币结算的业务，汇率波动风险在所难免。为了应对这一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各种货币的汇率变化，不断调整销售价格谈判周期，及时办理结汇，化解汇率变化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树立了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公司治理理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上交所举办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方面的学习与培训，进一步强化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履职意识，发挥了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工作中的监督检查作用。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内容如下：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积极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其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股东大会由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 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自主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没有越过股东大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重大决策完全由公司独立做出并实施；控股股东没有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也没有要求公司为其及他人提供担保。

(三)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规定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的任职资格和选举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3 次会议，董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存；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良好的作用。

(四) 监事与监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公司监事能够本着严谨负责的态度行使监督职能，对规范运作、公司财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3 次会议，监事会会议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记录完整、准确并妥善保存；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有效地发挥了监督作用，促进了公司健康发展。

(五) 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利益相关者的沟通与交流，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六) 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审批程序；公司在相关报刊和网站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设立了投资者咨询专线，并积极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的投资者提问等，增强了公司透明度。

(七) 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对待股东来电和咨询，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处理好投资者关系，听取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的意见及建议，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建立了良好的企业投资者关系。

(八)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公司坚持严格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完善内部控制，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控股的其他关联单位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九)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按照有关规章制度，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切实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保密管理，防范杜绝内幕交易，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和及时、公平，保护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任何泄密事件。

(十) 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对相关治理制度和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聘请中介机构开展内部控制审计，提高公司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

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和清晰。

人员：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劳动管理体系并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和完整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

财务：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开设有独立的账户，依法单独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机构：公司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机构设置程序和机构职能独立，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干预公司的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情况。

业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业务经营活动，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遵守避免同业竞争相关要求，也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7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详见 2022-028 号公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3 日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况。详见 2022-074 号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 2021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盛忠义	董事长	男	59	2022-08-17	2024-02-07	600	600	0		0	是
	董事			2021-02-08	2024-02-07						
卜生伟	董事	男	58	2022-09-02	2024-02-07	0	0	0		0	是
卢世杰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21-02-08	2024-02-07	53,600	27,200	-26,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回购注销	136.26	否
李炳山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6-06-07	2024-02-07	72,700	39,700	-33,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回购注销	127.80	否
许志波	董事	男	53	2022-09-02	2024-02-07	0	623,328	623,32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27.53	否
冉红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2021-02-08	2024-02-07	53,600	27,200	-26,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回购注销	126.17	否
	董事会秘书			2015-12-11	2024-02-07						
马忠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02-08	2024-02-07	0	0	0		8	否
马萍	独立董事	女	59	2021-02-08	2024-02-07	0	0	0		8	否
岳明	独立董事	男	49	2022-09-02	2024-02-07	0	0	0		2.67	否
刘翊	监事会主席	女	50	2022-09-02	2024-02-07	0	0	0		0	是
刘坚	监事	男	55	2016-06-07	2024-02-07	0	0	0		0	是
胡建军	监事	男	41	2022-05-16	2024-02-07	0	0	0		0	是
王晓华	职工监事	女	42	2014-03-25	2024-02-07	0	0	0		38.34	否
韩志彬	职工监事	男	35	2021-02-08	2024-02-07	0	0	0		36.20	否
李洪发	财务总监	男	45	2015-12-11	2024-02-07	53,600	27,200	-26,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回购注销	117.16	否
韩龙	离任董事长	男	58	2021-02-08	2022-08-17	0	0	0		0	是

周洲	离任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6-06-07	2022-07-12	0	0	0		0	是
黄松涛	离任董事	男	59	2021-02-08	2022-07-12	0	0	0		0	是
李志会	离任监事	男	43	2012-07-19	2022-03-04	0	0	0		0	否
龙毅	离任独立董事	女	67	2016-06-07	2022-09-02	0	0	0		5.33	否
合计	/	/	/	/	/	234,100	745,228	511,128	/	633.46	/

注：上述薪酬为报告期内薪酬，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统计至离任时止，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自任职时开始统计。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盛忠义	工程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铜陵有色公司凤凰山铜矿副矿长，赞比亚谦比西铜矿高级经理，铜陵有色公司质量计量部部长、规划发展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兼国际合作部部长，中铁建铜冠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加拿大科里安特公司总裁、厄瓜多尔 ECSA 总裁，矿冶科技集团副总工程师兼规划发展部主任。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规划发展部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兼任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矿化学科技（沧州）有限公司董事长、西部矿业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紫金智控（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卜生伟	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磁性材料研究所副所长、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科技产业部副主任、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北矿丹东重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园区综合管理部主任、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科技产业部（园区综合管理部）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同时兼任中色集团铁岭选矿药剂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安期生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卢世杰	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机械研究设计所副所长，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固安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北矿机电（沧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
李炳山	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北京钨钼材料厂厂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材料科技发展中心主任，北矿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许志波	经济师、高级项目管理师。曾任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科长、副总经理、总经理，株洲石峰冶炼厂厂长，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同时兼任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冉红想	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先后在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机械研究设计所和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从事研发与管理工作，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机械研究设计所副所长、所长，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

	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马忠	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87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曾任北大青鸟环宇消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会计学会会计基础理论专业委员会委员、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萍	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哲学博士，经济师职称。曾任北京市海淀区财政局科员，北京市财政局工业企业财务管理处主任科员，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局发行上市处副处长，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北京锡华未来教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北京青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锡华实业投资集团副总裁，锡华实业投资集团副总裁，北京青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市21世纪实验学校执行董事，安徽四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亿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联合创始人，阳光之路公益基金会创始发起人之一，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北京市国资委所属企业外部董事。
岳明	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工业大学材料学院讲师、副教授、所长，英国伯明翰大学访问学者，美国得克萨斯大学阿灵顿分校访问学者。现任北京工业大学稀土新材料与新技术研究所所长、教授，同时担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稀土永磁材料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稀土学会理事，国际稀土永磁专业委员会委员，国际稀土标准委员会专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稀土新材料”重点专项首席科学家。
刘翊	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曾任江西省农资集团财务部副经理、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主管、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法律审计部主任。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同时兼任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矿新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坚	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组织部副部长、纪检监察室副主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纪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纪检监察室主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组织部部长、纪委副书记，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北矿新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科技产业部（园区综合管理部）副主任、园区综合管理部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同时兼任北京国信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北矿亿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铁岭选矿药剂有限公司监事。
胡建军	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2008年进入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现担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副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同时兼任北京国信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安期生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晓华	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纪委委员，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管理部经理、党办主任。
韩志彬	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企管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固安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洪发	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先后在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部、法律审计部从事财务核算以及内部审计工作，曾任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

	公司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现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韩龙	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国际矿物加工大会理事会委员。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自动化研究所所长、信息技术与自动化研究所所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外事处处长、国际部主任、院务部主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同时兼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周洲	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人事处副处长、人事处处长、人力资源部（研究生部）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盟委委员、副盟长（挂职）。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黄松涛	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中国稀土学会副理事长，稀有金属学会副主任；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稀有冶金所所长、矿物冶金所所长、开发经营部主任、基建办公室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院党委委员，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北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同时兼任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志会	管理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龙毅	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北海道大学电波应用专业。北京科技大学材料学院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精密合金教研室主任，材料学系副主任，磁性材料及应用研究室学术梯队负责人，《中国稀土学报》和《金属功能材料》编委。擅长软磁和磁热材料研究，先后承担了多项国家 863 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 973 项目、国家重点基金项目及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北京市第九届党代会代表。曾任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监事李志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志会先生因组织上工作调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李志会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及监事会正常运作，辞职申请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补选胡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2022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胡建军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龙毅女士的辞职报告，因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至今已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鉴于龙毅女士的辞职将使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该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

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之前，龙毅女士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中的相关职责。

2022年7月12日，公司收到董事黄松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松涛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卜生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2年7月12日，公司收到监事会主席周洲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洲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补选刘翊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2022年8月17日，公司收到董事长韩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韩龙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生效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董事盛忠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岳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名许志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022年9月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选举卜生伟先生、许志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岳明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刘翊女士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2022年9月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刘翊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一致。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盛忠义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兼规划发展部主任	2018年5月	/
卜生伟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产业部（园区综合管理部）主任	2021年6月	/
刘翊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主任	2018年2月	/
胡建军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部副主任	2019年3月	/
刘坚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科技产业部（园区综合管理部）副主任	2022年12月	/
韩龙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0年10月	/
周洲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1年6月	/
黄松涛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19年12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盛忠义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
盛忠义	北矿化学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3月	/
盛忠义	紫金智控（厦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0月	/
盛忠义	西部矿业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盛忠义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0年5月	2022年7月
卜生伟	铁岭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7月	/
卜生伟	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
卜生伟	北京安期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2022年9月
卜生伟	北京安期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9月	/
卜生伟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4月	2022年7月
许志波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
马忠	北京竞业达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
马萍	亿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联合创始合伙人	2011年9月	/
马萍	河南神火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8月	2022年11月
刘翊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6月	/
刘翊	北矿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2年4月	/
刘坚	北京国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	/
刘坚	铁岭选矿药剂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2月	/
刘坚	北京北矿亿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8月	/
刘坚	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2年7月	/
胡建军	北京国信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6月	/
胡建军	北京安期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7月	/
胡建军	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
韩龙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2020年12月	/

		总经理		
黄松涛	北矿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2022年4月
黄松涛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
李志会	中国华录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21年8月	/
李志会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2022年3月
李志会	北矿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2022年4月
李志会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6月	2022年4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行业及上市公司的基本水平及其履行的职责进行确定。公司董事会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与完成年度业绩相结合的年度目标考核制。其中基本年薪根据不同岗位制定标准，按月发放；完成年度业绩则按照董事会审定的薪酬兑现。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公司规定进行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实际获得的报酬总额为 633.46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盛忠义	董事长	选举	补选董事长
卜生伟	董事	选举	补选董事
许志波	董事	选举	补选董事
岳明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独立董事
刘翊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补选监事会主席
胡建军	监事	选举	补选监事
韩龙	原董事长	离任	工作原因
周洲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原因
黄松涛	原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李志会	原监事	离任	组织上工作调用
龙毅	原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3月18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五、《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八、《公司2021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九、《公司2021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十、《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一、《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十二、《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十三、《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十四、《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五、《公司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六、《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年4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条件的议案》 二、《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四、《关于〈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六、《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七、《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八、《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九、《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十、《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十一、《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

		<p>案》</p> <p>十三、《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p> <p>十四、《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p> <p>十五、《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p> <p>十六、《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十七、《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p> <p>十八、《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十九、《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5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7 日	<p>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二、《北矿科技经理层选聘办法（试行）》</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8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12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9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0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7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p> <p>二、《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三、《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四、《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五、《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六、《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七、《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八、《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p> <p>九、《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十、《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p> <p>十一、《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十二、《关于修订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经理层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实施细则〉和〈职业经理人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 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p>一、《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30 日	<p>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p> <p>二、《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p> <p>三、《关于制定〈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p>
第七届董事会第	2022 年 10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二十次会议	月 25 日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二、《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三、《关于制定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盛忠义	否	13	13	6	0	0	否	2
卜生伟	否	4	4	1	0	0	否	1
卢世杰	否	13	13	6	0	0	否	2
李炳山	否	13	13	7	0	0	否	2
许志波	否	4	4	3	0	0	否	1
冉红想	否	13	13	6	0	0	否	2
马忠	是	13	13	9	0	0	否	2
马萍	是	13	13	9	0	0	否	2
岳明	是	4	4	3	0	0	否	1
韩龙（离任）	否	8	8	5	0	0	否	1
黄松涛（离任）	否	5	5	2	0	0	否	1
龙毅（离任）	是	9	9	9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马忠，委员：马萍、卜生伟
提名委员会	主任：岳明，委员：盛忠义、马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马萍，委员：岳明、卜生伟
战略委员会	主任：盛忠义，委员：马萍、马忠、岳明、卢世杰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 月 18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审计工作计划》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计划》 3、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经营及财务情况的汇报”；公司总经理对“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进行汇报，公司财务总监对“2021 年度公司财务情况”进行汇报	同意年审会计师财务决算报表审计及内控审计计划。	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
2022 年 3 月 10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2、《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3、《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5、《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6、《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8、《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重大事项的检查报告》 9、《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10、《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听取内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出具审计报告、内控报告、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与年审会计师充分沟通
2022 年 4 月 19 日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6、《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出具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无

	<p>7、《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p> <p>8、《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p> <p>9、《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p> <p>10、《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p> <p>11、《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的议案》</p> <p>12、《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p> <p>13、《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p> <p>1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p> <p>16、《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p>		
2022 年 4 月 25 日	<p>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听取《公司法审部关于第一季度内审工作的汇报》</p>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7 月 29 日	<p>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p> <p>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3、《2022 年上半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重大事项的检查报告》</p> <p>4、《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p>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8 月 17 日	<p>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出具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	无
2022 年 10 月 25 日	<p>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p> <p>1、《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公司 1-9 月内部审计工作报告》</p>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
------	------	---------	-------

			责情况
2022 年 7 月 12 日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2022 年 8 月 17 日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补选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10 日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 2021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2、《公司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董监高的薪酬分配，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8 月 10 日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	听取并讨论议案内容，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8 月 17 日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经理层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实施细则〉和〈职业经理人管理暂行办法〉的议案》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9 月 30 日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12 月 30 日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2、《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制定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的议案》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25 日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听取并讨论《磁性材料发展概况与趋势分析》 2、听取并讨论《磁材公司发展和“十四五”规划情况》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	与管理层讨论公司磁性材料业务的发展战略。

	3、听取并讨论《磁性材料板块发展目标和思路》		
2022 年 4 月 19 日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4、《关于〈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的议案》	听取并讨论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草案，同意签署相关协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27
销售人员	47
技术人员	179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68
其他	27
合计	7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及以上	12
硕士	119
本科	132
本科以下	508
合计	77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薪酬体系建立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和公司规章制度基础上，既适应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适应外部市场竞争，又兼顾内部公平性的薪酬体系，充分体现岗位价值及员工个人能力要素和实际贡献大小，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

公司根据各个岗位的特点，有差别化的实行岗位考核责任制，实行公平公正、奖优罚劣、收益和风险同比享有并承担原则。按岗位分生产、销售、技术、职能等类别，以月度、年度考核相结合，定量为主、定性为辅的考核方式，对各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工作行为、工作效果及其对公司的贡献或价值进行考核和测评。

公司对关键核心岗位及公司发展需要的专业人才采取薪酬优先策略，以保证公司避免核心人才的流失，同时又能吸纳优秀人才进入公司，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公司核心人才限制性股票，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长效激励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结合多年来秉承的企业文化精神，在培训工作上不断给予员工支持，帮助员工提高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开阔眼界，树立创新思维。在培训方式上，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和岗位知识技能的要求，坚持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有效结合的基本原则，促进员工全面发展，打造学习型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监管部门举办的培训，规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同时，在公司内部组织开展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注意事项专题培训和研讨，进一步强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岗位人员对资本市场政策法规的理解，促进公司治理与管理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开展各类培训，包括一线员工的专业操作培训、业务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管理人员的专项管理培训及全体员工的安全培训，培训内容涵盖安全生产、精益管理、质量提升、项目管理等方面。另外，公司各部门根据工作需要定期组织员工开展岗位教育培训和安全教育培训、规范操作规程等，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质和业务能力。

2023年，公司将继续积极开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全体员工的培训。通过持续加强组织员工进行法律法规、业务知识的培训和学习，开展交流和研讨等方式，开发每一位员工的潜能，提升每一位员工的专业知识和职业技能，从而提高公司的经营和管理效率，促进公司和员工共同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3,474,762.2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660,191.96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2022 年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994,172.7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7,961,007.54 元。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9,288,006 股，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24,480 股，预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 189,263,52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463,176.3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1.34%。

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该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发展规划，在保障公司股东现金分红的同时兼顾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该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9,463,176.3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474,762.28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1.3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9,463,176.3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11.34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21 年 6 月 7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同意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 017, 670 股, 回购价格为 7.01 元/股。</p> <p>2022 年 4 月 15 日, 公司发布《北矿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实施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2022 年 4 月 19 日, 公司完成对上述 1, 017, 67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p>	<p>相关公告详见 2021 年 6 月 8 日、2022 年 4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p>
<p>2022 年 8 月 10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的议案》, 同意调整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标企业。</p>	<p>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8 月 1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p>
<p>2022 年 12 月 30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4, 480 股, 回购价格为 6.962 元/股。公司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 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 76 名激励对象的 890, 80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76 名激励对象共计 890, 80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及股份上市相关事宜, 并完成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4, 480 股的回购注销工作。</p>	<p>相关公告详见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 月 12 日、2023 年 2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国有企业改革的工作部署，推动“科改示范行动”走深走实，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充分调动经理层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企业活力和效率，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实施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按照公司《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经理层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和《经理层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严格落实对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业绩责任书，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与总经理签订了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由总经理与其他经理层成员签订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对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2022 年度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严密的内控管理体系，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根据监管规则的调整相应修订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多项内部控制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经理层选聘办法（试行）》《合规管理办法》《工资总额管理办法》等制度，持续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通过内控体系建设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北矿科技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对下属各控股子公司进行统一管理，建立有效的管理流程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及时、有效地对控股子公司做好管理、指导、监督工作，从而在财务、人力资源、企业经营管理等方面实施有效监督。

1、控股子公司依据公司的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政策，建立相应的经营计划、风险管理程序；根据《北矿科技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执行重大事项报告机制和审议程序，及时向公司分管负责人报告重大业务事项、重大财务事项以及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信息，将重大事项报公司董事会秘书审核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通过委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办法实现对控股子公司的治理监控；

3、督促控股子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事前向公司报告、审核，并履行审批程序；

4、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控股子公司财务管理实行统一协调、分级管理，由公司财务管理部对控股子公司的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方面实施指导、监督；公司定期或不定期实施对控股子公司的审计监督；

5、督促控股子公司信息报告义务人认真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告所有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部署，2021 年公司组织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工作。经自查，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较为完整、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自查发现的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及一位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六年的情形均已于 2021 年 2 月完成整改。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高公司发展质量。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02.4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阜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3 月 9 日在其网站公布的《阜阳市 2022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是阜阳市涉气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污染防治工作遵循清洁生产与末端治理相结合原则，努力打造绿色制造企业，追求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出现超标排放情况，未受到环境保护行政处罚。相关情况如下：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许可排放标准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	报告期排放总量/吨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超标排放情况	
废水	化学需氧量	500mg/l	间歇排放	1个厂区西北角	5.2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无	
	pH值	6-9			/			
	悬浮物	400mg/l			7.22			
	氨氮(NH ₃ -N)	/			0.075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1.73			
废气	氮氧化物	300mg/m ³	连续排放	3个	3.544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	无	
	二氧化硫	200mg/m ³			0.642			
	颗粒物	30mg/m ³		5个	厂界	2.026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120mg/m ³				/		
	颗粒物(厂界)	1.0mg/m ³				/		
噪声	噪音	65-55dB(A)	连续排放	厂界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环评报告书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配置了相应的环保设施，各项环保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先后有五个项目取得阜阳市颍州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并全部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审批及批准文号
1	高性能粘结磁粉项目	阜州环审[2011]39号
2	高性能异性粘结磁粉生产项目	阜州环审[2013]87号
3	高性能烧结磁粉生产项目	阜州环审[2013]88号
4	磁粉二期扩建项目	阜州环审[2015]20号
5	回转窑尾气收集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阜州环审[2020]026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适用 不适用

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报阜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应急管理和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41200-2022-028-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定期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达标排放。

已在厂区污水总排口采样点设置自动监测系统，设 COD 在线监测仪、PH 值在线监测仪、在线流量计和自动采样器。在各分厂回转窑、干燥窑外排烟囱采样口共设置 8 套烟气自动监测设备，均已与安徽省在线监控平台联网，建立了完善、合规的环保在线监测体系。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适用 不适用

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企业端上报台账记录及年度执行报告，并在安徽省排污单位自行监测信息平台中按时将检测数值如实上报到系统公示。与安徽省“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建立企业基础数据管理、在线数据监控（末端数据、排放过程管控）、生产设施和治理设施工况信息登记、备案等，实现污染物排放全过程公开管理。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除阜阳公司外，公司及其他下属公司不属于环保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始终注重安全、环保和社会效益，生产各环节不存在重大污染源，在生产中，均采用环境友好型的生产工艺，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采取了必要的处理措施，未发生重大环境事件和污染事故。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发展，积极开展节能环保培训和宣传，加强节能环保建设工作，把节能环保与企业发展结合起来，依靠技术创新，提高能源和资源利用效率，推行清洁生产，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努力实现企业经济效益和企业环保水平共同进步。

公司不断通过积极探索节能降耗和开发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减少环境污染。公司开发的低品位矿石预抛废装备可将废石提前抛出，大幅减少后续的磨矿量，可节约大量的能耗；公司研发的大型高效立磨机替代传统的球磨机，可明显降低磨矿单位能耗；公司开发的超大型浮选装备和磁选装备可提升生产效率，大幅降低单位生产的能耗。一系列新技术成功应用于国内外众多大型冶金矿山企业，降低了生产成本和单位能耗，减少了尾矿的排放，推动了我国在该领域的技术进步，在引领行业发展、保障战略性矿产资源安全、助力国家绿色矿山建设等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株洲火炬是国家发改委备案的首批 461 家节能服务公司之一，拥有多项节能技术与产品，围绕“规模化逆流焚烧/电炉熔融”“高效富氧侧吹熔炼炉”进行综合回收污废处理新工艺、新技术、新装备研发，推动有色金属大宗工业固废及城市矿产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治理产业发展。围绕有色金属关键工序的节能环保技术研究，推进高技术含量、高可靠性要求、高附加值特性的节能环保工艺装备和服务产业发展；稳健实施合同能源管理投资项目，获得节能效益分享。

公司持续降低自身环境污染，针对废弃物管理、厂区技术改造、排放物监控进行多轮次优化。阜阳公司建立了废水、废气在线监测系统，通过日巡查、周运维、季度比对等确保环保设施和在线设备正常运行，监测数据有效，各项污染物排放达标。通过升级改造回转窑除尘设施，使除尘效果明显提升，达标排放；编制了《回转窑环境尾气收集治理技术改造环境影响报告》，并通过了竣工验收；修订了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和回顾性报告并交属地环保部门备案。通过对污水处理站各工艺处理环节设备的升级改造，缓解了循环水池清理、废水重复利用的难题，提高了废水回收利用率；进一步强化 6S 管理，全面提升、持续改进，加强全员环保素养，制定《封闭区域重点管控综合治理方案》完善封闭区域分级管控管理，强化主体责任，改善和提升现场工作环境。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详见下方具体说明。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方面，公司通过积极开发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减少碳排放。在矿产资源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加大结构调整并向智能矿山、生态矿山转变的关键时期，公司认为在提质增效、节能减排领域蕴含着丰富的发展机遇，在“碳中和、碳达峰”的大背景下，公司积极布局节能减排技术，开发节能减排设备，有效减少碳排放。

公司通过科技创新助力行业减碳降耗，研发出多种助于减碳的新产品。公司众多新技术成功应用于国内外众多大型冶金矿山企业，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和单位能耗，减少了尾矿的排放，对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减少碳排放发挥了重要的技术先导作用。以冶金过程产生的工业固废及推动双碳目标所需的新技术新设备为契机，优化工频熔锌感应电炉及铸锭生产线，促进锌冶金更加高效、节能和稳定；公司近年来积极推行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为有色冶金行业客户提供节能改造专项服务，并根据节能效果按照合同约定的比例分享节能效益，截至 2022 年末，节能标煤累计 23000tce。报告期内，株洲火炬入选湖南省绿色制造体系示范单位，并获工信部“绿色工厂”称号，用实际行动践行行业双碳目标与理念。

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方面，主要通过对设备节能、工艺创新等方面技改，提高产品质量与效率，降低生产能耗。阜阳公司对各生产车间进行了多项技术及装备改造，使得现场环境得到极大改善，同时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性能稳定性，有效减少了碳排放；改善生产废水治理流程，各项排放指标均低于国家排放标准；采用先进除尘设施实施尾气治理，增加外排烟在线监控设施，有效改善厂区及周边区域大气环境。报告期内，阜阳公司继续投入建设智慧能源在线管理平台，保障能源使用数据实现实时反馈，并利用该平台进行用能分析，提高能源使用质量；通过数字化，优化工艺参数，降低产品单位能耗。烧结二厂引入新的环保设备，同时对工艺参数进行精准控制，全年共节约天然气超过 30 万立方米。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 ESG 相关工作，履行社会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北矿科技 2022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	
其中：资金（万元）	3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4月，公司积极响应政府号召，向河南省平舆县双庙乡前张村捐赠专项帮扶资金3万元。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北矿科技2022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全文。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	
其中：资金（万元）	2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	捐助家庭困难在校大学生13人，因大病或无劳力家庭造成家庭生活困难的农户3户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	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中国证监会和控股股东有关部署，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党委在年度工作要点中进行规划，发挥科技型公司优势，探索在产业、教育等方面开展帮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报告期内，向阜阳袁集镇捐款2万元用于乡村振兴，并多次从脱贫地区采购农副产品。同时，积极倡导员工自发参与扶贫产品的团购，组织员工积极参加“央企消费帮扶兴农周”活动，为持续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乡村振兴做出贡献。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矿冶集团、谢安东、许志波、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刘成强	业绩补偿主体承诺标的公司在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43.51 万元、1,429.01 万元和 1,548.41 万元；前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优先使用股份进行补偿，差额部分由现金补偿。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矿冶集团	1、本承诺方通过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并同意根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相关规则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2、本承诺方所认购上市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并同意根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相关规则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3、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股份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本次股份发行价的，则本承诺方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方所认购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5、若本承诺方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	股份登记日起至三十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锁定期承诺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本承诺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份限售	矿冶集团		1、本承诺方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8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承诺方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18个月的限制，但将会遵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章的规定。2、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方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3、若本承诺方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锁定期承诺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本承诺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至十八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众和企管、谢安东、许志波、启原企管、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		1、本承诺方通过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并同意根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相关规则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2、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本承诺方所认购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3、若本承诺方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承诺方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锁定期承诺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本承诺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股份登记日起至三十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众和企管、启原企管全体合伙人		1、众和企管/启原企管通过资产认购取得上市公司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并同意根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相关规则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2、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众和企管/启原企管所认购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3、若众和企管/启原企管基于本次认购所取得股份的锁定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众和企管/启原企管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对锁定期承诺进行相应调整。上述锁定期届满之后，	股份登记日起至三十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众和企管/启原企管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转让事宜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4、本承诺方承诺在合伙企业内部也将执行上述锁定承诺。在锁定承诺期限内，不会通过直接、间接方式向其他合伙人或第三方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合伙份额。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矿冶集团	矿冶集团在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并同意根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矿冶集团所认购股份因甲方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2021 年 5 月 26 日)起至三十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矿冶集团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所认购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起(2022 年 9 月 8 日)至三十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建飞	发行对象张建飞所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起(2022 年 9 月 8 日)至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发行对象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日起(2022 年 9 月 8 日)至六个月止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承诺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承诺方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与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与矿冶集团、谢安东、许志波、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以下简称“业绩补偿义务人”）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株洲火炬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43.51 万元、1,429.01 万元和 1,548.41 万元。前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株洲火炬）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614.27 万元，实现了 2022 年度的业绩承诺，业绩补偿义务人无需对公司进行补偿。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同时，解释15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同时,解释16号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志、谭建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吕志4年、谭建敏3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2日，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报酬分别为55万元和25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北矿科技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22日披露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锌铝镁模具、模芯等	市场价	1,159,113.42	1,159,113.42	0.14	转账	1,159,113.42	不适用
合计				/	/	1,159,113.42	0.14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联营企业，且公司董事许志波先生兼任其董事，构成关联关系。本次关联交易是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费用，其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株洲火炬 100% 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p> <p>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 号），核准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2022 年 7 月 29 日，株洲火炬 100% 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p>	<p>（1）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p> <p>（2）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p> <p>（3）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和《北矿科技股</p>

<p>记及过户手续，株洲火炬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 年 8 月 10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完成登记。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登记。</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实施并完成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权过户、募集配套资金及新增股份登记手续。</p>	<p>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p> <p>(4)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p> <p>(5)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p> <p>(6)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 号），核准本公司向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共计十二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800 万元。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株洲火炬 100%股权。

公司与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与矿冶集团、谢安东、许志波、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以下简称“业绩补偿义务人”）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株洲火炬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43.51 万元、1,429.01 万元和 1,548.41 万元。前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优先使用股份进行补偿，差额部分由现金补偿。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株洲火炬）经审计的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14.27万元，实现了2022年度业绩承诺，业绩补偿义务人无需对公司进行补偿。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27,000.00	3,500.00	0.0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6,2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分别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孙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1-9-17	2022-4-26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12.89	已收回	是	是	/
		4,000.00		2022-6-6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61.13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1-12-20	2022-3-22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5%	/	33.06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1-12-20	2022-3-22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5%	/	33.06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100.00	2021-12-20	2022-3-22	自有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5%	/	31.52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100.00	2021-12-20	2022-3-22	自有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5%	/	31.52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1,600.00	2021-12-17	2022-3-23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8.96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2-3-29	2022-6-2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65%	/	20.29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4,300.00	2022-3-29	2022-6-2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65%	/	20.29	已收回	是	是	/

马家堡支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100.00	2022-3-29	2022-6-2	自有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65%	/	19.35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100.00	2022-3-29	2022-6-2	自有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65%	/	19.35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2-6-13	2022-9-9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35%	/	11.39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3,500.00	2022-6-13	2022-9-9	募集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73%	/	23.04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6-13	2022-9-9	自有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35%	/	13.02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22-6-13	2022-9-9	自有资金	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73%	/	26.33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4,400.00	2022-6-10	2022-7-5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1.46	已收回	是	是	/
				2022-8-18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8.05	已收回	是	是	/
				2022-9-15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7.92	已收回	是	是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家堡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2-9-9	2022-10-18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4.55	已收回	是	是	/
		1,000.00		2022-11-17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4.03	已收回	是	是	/
		500.00		2022-12-28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3.21	已收回	是	是	/
		3,500.00		无固定期限	募集资金	银行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2.10%	/	/	未到期	是	是	/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株洲火炬并购重组事项，并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 号）。2022 年 7 月 29 日完成资产交割及工商过户手续，株洲火炬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株洲火炬的并入为公司矿冶装备板块新增了有色冶金装备业务，丰富了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了公司矿冶装备业务的产业链价值，提升公司服务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产业链的能力和水平，是公司聚焦主责主业，优化发展布局、实施“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举措。本次重组同时募集 6800 万元配套资金，有效补充了公司现金流，提高了公司的资金实力。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35,914	12.45	16,459,882	0	0	-1,017,670	15,442,212	37,078,126	19.5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9,702,964	11.33	9,378,858	0	0	0	9,378,858	29,081,822	15.36
3、其他内资持股	1,932,950	1.11	7,081,024	0	0	-1,017,670	6,063,354	7,996,304	4.2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2,606,785	0	0	0	2,606,785	2,606,785	1.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932,950	1.11	4,474,239	0	0	-1,017,670	3,456,569	5,389,519	2.8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2,209,880	87.55	0	0	0	0	0	152,209,880	80.41
1、人民币普通股	152,209,880	87.55	0	0	0	0	0	152,209,880	80.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73,845,794	100	16,459,882	0	0	-1,017,670	15,442,212	189,288,006	100

注：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并非数据错误。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6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17,670 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173,845,794 股减少至 172,828,124 股。

(2) 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 号）：

一是核准公司向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发行股份购买株洲火炬 100% 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新增股份 12,117,610 股已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72,828,124 股增加至 184,945,734 股。

二是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800 万元。经过申购报价，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5.66 元/股，发行数量为 4,342,272 股，本次发行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184,945,734 股增加至 189,288,006 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 2022 年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剔除发行股份和回购股份的影响，如按照变动前总股本 173,845,794 股计算，2022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4802 元、6.99 元；如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 189,288,006 股摊薄计算，2022 年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4410 元、6.42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932,950	0	-1,017,670	915,280	股权激励	详见说明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9,702,964	0	0	19,702,964	非公开发行	2024-5-27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0	1,468,710	1,468,710	募集配套资金	2025-9-9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0	7,910,148	7,910,14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手方承诺 36 个月锁定期	具体解除限售日期届时请参见公司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046,301	1,046,301	同上	同上
谢安东	0	0	742,057	742,057	同上	同上
许志波	0	0	623,328	623,328	同上	同上
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474,916	474,916	同上	同上
鲁志昂	0	0	296,823	296,823	同上	同上
夏俊辉	0	0	222,617	222,617	同上	同上
熊家政	0	0	222,617	222,617	同上	同上
张新根	0	0	148,411	148,411	同上	同上
李勇	0	0	148,411	148,411	同上	同上
汪洋洋	0	0	148,411	148,411	同上	同上
刘成强	0	0	133,570	133,570	同上	同上
张建飞	0	0	1,787,994	1,787,994	募集配套资金	2023-3-9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1,085,568	1,085,568	募集配套资金	2023-3-9
合计	21,635,914	0	15,442,212	37,078,126	/	/

说明：

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所持股份均为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36 个月、48 个月。限售期过后若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分别按 33%、33%、34%的比例分三批解除限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9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21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共有 5 名激励对象因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时因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未满足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目标，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17,670 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173,845,794 股减少至 172,828,124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股股份由 1,932,950 股减少至 915,28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2022 年末剩余限售股 915,280 股，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 890,80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不符合解锁条件的 24,480 股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 2018 年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2023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矿冶集团、张建飞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中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发行主体包含其管理的华夏基金-江铜增利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和华夏基金-中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中第三十一条“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年8月10日	14.10元/股	12,117,610	—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2年9月8日	15.66元/股	4,342,272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7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号），核准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为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共计十二名交易对象，本次交易标的总作价18,568.97万元，其中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17,085.84万元，现金支付1,483.13万元。因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14.14元/股调整为14.10元/股，发行数量相应由12,083,331股调整为12,117,610股，所有交易对方限售期36个月。

2、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矿冶集团、张建飞、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价格为15.66元/股，发行数量为4,342,272股。矿冶集团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张建飞、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由 173,845,794 股增至 189,288,006 股。其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增加 12,117,610 股，募集配套资金增加 4,342,272 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减少 1,017,670 股。控股股东矿冶集团新增 9,378,858 股限售流通股，目前共持有 89,965,774 股，占总股本 47.53%；实际控制人仍为国资委；除控股股东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持股 5%以上的大股东。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回购注销 24,480 股限制性股票，目前总股本为 189,263,526 股。

2021 年末，追溯调整后公司资产总额 1,478,339,000.77 元，负债总额 395,165,253.03 元，资产负债率 26.73%。本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总额 1,827,401,953.97 元，负债总额 606,914,347.92 元，资产负债率 33.21%，增加 6.48 个百分点。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67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矿冶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9,378,858	89,965,774	47.53	29,081,822	无		国有法人
柴长茂	-100,000	2,700,000	1.4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建飞	1,787,994	1,787,994	0.94	1,787,99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泽	90,000	1,651,700	0.8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株洲市众和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46,301	1,046,301	0.55	1,046,301	未知		其他
华夏基金一中泰 资管 8131 号 FOF 单一资产管 理计划—华夏基 金一中泰 1 号单 一资产管理计划	970,626	970,626	0.51	9,706,260	未知		其他
吴林	0	816,600	0.4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海愉如实业有 限公司	800,000	800,000	0.42	0	未知		其他

谢安东	742,057	742,057	0.39	742,057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许志波	623,328	623,328	0.33	623,328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0,883,952		人民币普通股	60,883,952			
柴长茂	2,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			
李泽	1,6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1,700			
吴林	8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816,600			
上海愉如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38,400		人民币普通股	538,4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9,505		人民币普通股	449,505			
胡月英	4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000			
深圳聚沣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聚沣多策略稳进私募投资基金	3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700			
李佩芬	351,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1,8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谢安东与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谢安华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9,081,822	具体解除限售日期届时请参见公司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0	详见说明
2	张建飞	1,787,994	2023-3-9	0	股份登记之日起至六个月止
3	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6,301	具体解除限售日期届时请参见公司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至三十六个月止
4	华夏基金—中泰资管8131号FOF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华夏基金—中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70,626	2023-3-9	0	股份登记之日起至六个月止

5	谢安东	742,057	具体解除限售日期 届时请参见公司限售 股上市流通公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 至三十六个月止
6	许志波	623,328	同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 至三十六个月止
7	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474,916	同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 至三十六个月止
8	鲁志昂	296,823	同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 至三十六个月止
9	夏俊辉	222,617	同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 至三十六个月止
10	熊家政	222,617	同上	0	股份登记之日起 至三十六个月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为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 100%股权的交易对方，其中许志波先生自 2022 年 9 月 2 日起任公司董事。谢安东与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谢安华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说明：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29,081,822 股限售股由 3 部分构成：

1、2021 年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控股股东矿冶集团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 19,702,964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2022 年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矿冶集团等 12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株洲火炬 100%股权，公司向矿冶集团发行 7,910,148 股股份用于支付其交易对价，本次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2022 年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根据竞价结果矿冶集团获配股数 1,468,710 股，本次发行股份已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韩龙

成立日期	2000 年 05 月 1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矿产资源、有色金属、黑色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及合金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植物胶、机械、电子、环保工程、自动化技术、节能工程、资源评价及测试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相关产品的销售；工业及民用设计；化工石油工程施工总承包；化工石油管道、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技术开发、生产与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汽车（含小轿车）销售；实业投资；物业管理；自有房屋出租；设施租赁；装修装饰；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办杂志发布广告；工程晒图、摄像服务；承包境外冶金(矿山、黄金冶炼)、市政公用及建筑工程的勘测、咨询、设计和监理项目；生产经营瓜尔胶食品添加剂、复配食品添加剂、复配瓜尔胶增稠剂；对外派遣实施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矿冶》、《热喷涂技术》、《中国无机分析化学》、《有色金属（矿山部分）》、《有色金属（冶炼部分）》、《有色金属（选矿部分）》、《有色金属工程》的出版（限本公司内设机构期刊编辑部出版，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当升科技，证券代码：300073）117,437,261 股，占其总股本的 23.19%。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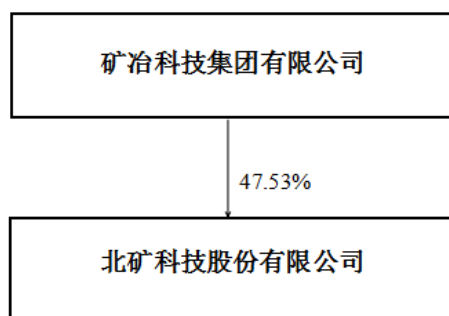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立日期	2003年3月10日
主要经营业务	根据国务院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中央所属企业（不含金融类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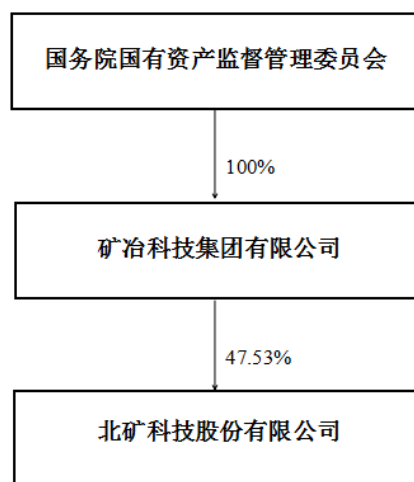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1246号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矿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矿科技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矿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可收回性；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38 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注释 61 所述，2022 年度，北矿科技合并报表中列报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87,021.20 万元。收入是北矿科技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 (2) 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地运用；
- (3) 检查主要客户发票、合同、出库单、验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
- (4)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分析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
- (5) 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
- (6) 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7) 评估管理层对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确认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二) 应收账款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12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之注释5所述，截至2022年12月31日，北矿科技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26,089.43万元，坏账准备余额为3,325.83万元，账面净值为22,763.60万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12.46%。

北矿科技管理层基于交易对方的财务状况、应收账款的账龄、历史还款记录等进行评估，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由于确认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认定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会计政策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3)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以及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重新计算迁徙率、历史损失率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组合的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
- (4) 对于按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

(5) 通过向客户发送应收账款询证函，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核实应收账款余额的准确性以及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6) 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针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所做出的重要会计评估和判断是可接受的。

四、其他信息

北矿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矿科技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北矿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北矿科技管理层负责评估北矿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北矿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矿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矿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矿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北矿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吕志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谭建敏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11,282,255.05	245,005,599.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68,210,575.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24,596.17	
应收账款	七.5	227,635,971.84	208,946,377.05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83,646,533.15	68,039,461.70
预付款项	七.7	81,807,833.61	35,081,927.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3,288,057.55	10,443,026.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49,448,356.55	316,628,127.67
合同资产	七.10	33,714,470.30	30,039,933.0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929,182.91	2,707,039.86
流动资产合计		1,304,877,257.13	1,085,102,067.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3,429,368.89	27,971,573.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76,636,672.82	190,108,753.41
在建工程	七.22	174,403,643.24	12,418,769.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0,206,141.04	13,608,188.00
无形资产	七.26	101,882,837.02	105,466,761.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9,548,228.64	8,746,288.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31	16,417,805.19	34,916,597.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2,524,696.84	393,236,933.32
资产总计		1,827,401,953.97	1,478,339,00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 36	161,535,405.01	142,236,401.5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 38	310,733,290.29	142,181,722.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9	41,655,550.48	42,530,178.47
应交税费	七. 40	25,503,320.69	14,384,430.00
其他应付款	七. 41	2,934,234.80	9,853,542.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43	3,408,963.14	3,257,324.87
其他流动负债	七. 44	40,258,632.03	16,911,220.70
流动负债合计		586,029,396.44	371,354,821.1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 47	7,293,496.69	10,675,604.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9	234,100.63	498,830.5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51	13,357,354.16	12,635,99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884,951.48	23,810,431.93
负债合计		606,914,347.92	395,165,253.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 53	189,288,006.00	173,845,7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 55	540,166,936.75	508,251,885.30
减：库存股	七. 56	173,073.60	13,665,956.5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 58	14,640,154.34	12,909,898.60
盈余公积	七. 59	46,359,104.60	44,693,085.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 60	425,688,424.26	352,142,907.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15,969,552.35	1,078,177,613.88
少数股东权益		4,518,053.70	4,996,133.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20,487,606.05	1,083,173,747.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827,401,953.97	1,478,339,000.77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224,753.25	169,757,258.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210,575.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 1	3,255.00	765,841.80
应收款项融资		15,736,200.00	
预付款项		21,000.00	4,466.64
其他应收款	十七. 2	30,005,999.96	12,60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12,6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5,858.22	475,022.74
流动资产合计		171,297,066.43	351,813,164.8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825,139,782.41	552,411,721.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78,473.72	9,852,595.8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452,193.71	3,269,591.59
无形资产		10,283,029.24	11,106,538.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6,953,479.08	576,640,447.29
资产总计		1,018,250,545.51	928,453,61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95,588.41	4,848,109.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17,807.78	317,807.78
应付职工薪酬		8,185,211.61	9,981,261.48
应交税费		84,646.25	86,452.23
其他应付款		19,598,449.21	142,036,413.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5,640.30	778,654.22
其他流动负债		41,315.01	41,315.01
流动负债合计		30,938,658.57	158,090,013.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49,357.39	2,564,990.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34,100.63	498,830.5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0,318.32	312,855.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3,776.34	3,376,676.59
负债合计		33,122,434.91	161,466,689.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9,288,006.00	173,845,7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3,008,830.66	572,199,703.30
减：库存股		173,073.60	13,665,956.5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43,340.00	23,377,320.80
未分配利润		17,961,007.54	11,230,060.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85,128,110.60	766,986,922.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18,250,545.51	928,453,612.13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70,212,047.80	856,139,853.1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70,212,047.80	856,139,853.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2,191,566.52	755,208,413.8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68,357,487.48	628,268,275.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0,448,316.23	8,684,462.77
销售费用	七.63	23,532,176.23	22,746,348.84
管理费用	七.64	58,648,836.21	55,579,674.85
研发费用	七.65	47,351,304.69	48,161,717.39
财务费用	七.66	-6,146,554.32	-8,232,065.86
其中：利息费用		661,813.78	807,986.17
利息收入		4,979,293.94	8,135,115.27
加：其他收益	七.67	21,916,365.74	7,753,559.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729,222.34	1,298,382.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65,796.56	1,298,382.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8,102.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10,575.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26,044.73	-6,034,334.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51,838.56	-8,649,667.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1,918.68	12,817,828.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760,104.75	108,327,783.9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126,795.03	341,159.6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05,063.26	3,025,911.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781,836.52	105,643,031.6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785,154.40	12,843,246.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96,682.12	92,799,784.8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996,682.12	92,799,784.8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474,762.28	94,463,805.8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080.16	-1,664,020.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996,682.12	92,799,784.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3,474,762.28	94,463,805.8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8,080.16	-1,664,020.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79	0.53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79	0.53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479,549.65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2,594,747.16 元。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809,155.92	542,166.3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17,847.79
税金及附加		690,470.72	795,265.96
销售费用			2,460.72
管理费用		19,282,509.03	16,103,228.50
研发费用			4,145,548.48
财务费用		-1,732,377.02	-6,397,744.58
其中：利息费用		158,823.08	194,132.01
利息收入		1,986,337.43	6,690,961.58
加：其他收益	十七.5	236,247.94	1,691,089.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575,773.68	12,550,811.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7,713.41	-49,188.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575.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5.79	-44,411.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17,828.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78,089.02	12,601,451.69
加：营业外收入		1,332,107.02	238,486.56
减：营业外支出		50,004.08	2,077,149.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660,191.96	10,762,788.3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60,191.96	10,762,788.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60,191.96	10,762,788.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660,191.96	10,762,788.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715,008.34	657,538,698.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766,967.60	1,634,15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2,037,156.20	25,946,12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1,519,132.14	685,118,97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8,068,162.03	447,017,039.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996,149.96	124,193,987.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567,166.73	32,379,342.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0,321,417.22	39,022,43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952,895.94	642,612,80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6,236.20	42,506,174.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22,104.10	1,0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270.76	18,555,8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971,10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831,374.86	38,606,928.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193,868.16	47,463,788.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8,000,000.00	16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193,868.16	215,463,78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37,506.70	-176,856,85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999,979.52	186,790,845.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999,979.52	186,790,84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95,751.94	7,457,015.8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255,979.20	9,642,687.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551,731.14	17,099,70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448,248.38	169,691,142.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39,305.57	-412,942.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591,296.85	34,927,51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543,109.05	209,615,593.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134,405.90	244,543,109.05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8,122.01	10,426,814.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6,070.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2,093.69	32,465,85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66,285.96	42,892,66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500.00	31,528.0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99,307.41	11,972,836.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1,817.05	1,752,752.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9,989.58	25,357,394.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95,614.04	39,114,51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29,328.08	3,778,153.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28,635.61	10,625,245.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82.84	18,555,5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037,318.45	29,180,805.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65.80	219,28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4,831,320.27	20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856,886.07	203,219,28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80,432.38	-174,038,481.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7,999,979.52	186,790,845.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12,028.41	107,529,982.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812,007.93	294,320,827.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95,751.94	5,327,34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589,862.05	120,633,56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885,613.99	125,960,91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073,606.06	168,359,912.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294,768.32	171,195,183.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672,266.56	169,294,768.32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3,845,794.00				448,210,942.99	13,665,956.50		12,909,898.60	31,461,654.00		281,516,328.53		934,278,661.62	4,996,133.86	939,274,795.4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0,040,942.31				13,231,431.40		70,626,578.55		143,898,952.26		143,898,952.2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3,845,794.00				508,251,885.30	13,665,956.50		12,909,898.60	44,693,085.40		352,142,907.08		1,078,177,613.88	4,996,133.86	1,083,173,747.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5,442,212.00				31,915,051.45	-13,492,882.90		1,730,255.74	1,666,019.20		73,545,517.18		137,791,938.47	-478,080.16	137,313,858.31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83,474,762 .28		83,474,762. 28	- 478,080. 16	82,996,682. 1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5,442,2 12.00			31,915,051 .45	- 13,492,88 2.90						60,850,146. 35		60,850,146. 35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16,459,8 82.00			186,186,17 5.84							202,646,057 .84		202,646,057 .84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 1,017,67 0.00			- 5,474,695. 28	- 13,492,88 2.90						7,000,517.6 2		7,000,517.6 2
4. 其 他				- 148,796,42 9.11							- 148,796,429 .11		- 148,796,429 .11
(三) 利润分 配								1,666,019 .20	- 9,929,245. 10		- 8,263,225.9 0		- 8,263,225.9 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1,666,019 .20	- 1,666,019. 20				

2022 年年度报告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30,255.74					1,730,255.74		1,730,255.74	
1. 本期提取						2,809,871.58					2,809,871.58		2,809,871.58	
2. 本期使用						1,079,615.84					1,079,615.84		1,079,615.8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288,006.00				540,166,936.75	173,073.60	14,640,154.34	46,359,104.60		425,688,424.26		1,215,969,552.35	4,518,053.70	1,220,487,606.05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09,880.00				287,318,795.10	21,210,000.00	11,309,448.03	30,385,375.16		206,050,901.31		669,064,399.60	6,660,154.84	675,724,554.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															

2022 年年度报告

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0,040,942.31			11,915,260.60	61,477,672.19	133,433,875.10		133,433,875.10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209,880.00			347,359,737.41	21,210,000.00	11,309,448.03	42,300,635.76	267,528,573.50	802,498,274.70	6,660,154.84	809,158,42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35,914.00			160,892,147.89	-7,544,043.50	1,600,450.57	2,392,449.64	84,614,333.58	275,679,339.18	-1,664,020.98	274,015,318.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463,805.84	94,463,805.84	-1,664,020.98	92,799,784.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35,914.00			160,892,147.89	-7,544,043.50				187,072,105.39		187,072,105.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702,964.00			166,670,728.32					186,373,692.32		186,373,692.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698,413.07		698,413.07
	1,067,050.00				5,778,580.43	7,544,043.5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2022 年年度报告

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00,450.57				1,600,450.57		1,600,450.57	
1. 本期提取						2,610,435.87				2,610,435.87		2,610,435.87	
2. 本期使用						1,009,985.30				1,009,985.30		1,009,985.3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3,845,794.00			508,251,885.30	13,665,956.50	12,909,898.60	44,693,085.40	352,142,907.08		1,078,177,613.88	4,996,133.86	1,083,173,747.74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3,845, 794.00				572,199 ,703.30	13,665,9 56.50			23,377, 320.80	11,230, 060.68	766,986 ,922.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3,845, 794.00				572,199 ,703.30	13,665,9 56.50			23,377, 320.80	11,230, 060.68	766,986 ,922.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42,2 12.00				180,809 ,127.36	- 13,492,8 82.90			1,666,0 19.20	6,730,9 46.86	218,141 ,188.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660, 191.96	16,660, 191.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442,2 12.00				180,809 ,127.36	- 13,492,8 82.90					209,744 ,222.2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59,8 82.00				186,186 ,175.84						202,646 ,057.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17,67 0.00				- 5,474,6 95.28	- 13,492,8 82.90					7,000,5 17.62
4. 其他					97,646. 80						97,646. 80
(三) 利润分配									1,666,0 19.20	- 9,929,2	- 8,263,2

2022 年年度报告

									45.10	25.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6,019.2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63,225.90	8,263,225.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9,288,006.00				753,008,830.66	173,073.60			25,043,340.00	17,961,007.54	985,128,110.60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5,209,880.00				411,307,555.41	21,210,000.00			22,301,041.96	6,870,903.77	574,479,381.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209,880.00			411,307,555.41	21,210,000.00			22,301,041.96	6,870,903.77	574,479,381.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35,914.00			160,892,147.89	-7,544,043.50			1,076,278.84	4,359,156.91	192,507,54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762,788.37	10,762,78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35,914.00			160,892,147.89	-7,544,043.50					187,072,105.3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9,702,964.00			166,670,728.32						186,373,692.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67,050.00			-5,778,580.43	-7,544,043.50					698,413.0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76,278.84	-6,403,631.46	-5,327,352.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076,278.84	-1,076,278.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27,352.62	-5,327,352.6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2022 年年度报告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3,845,794.00				572,199,703.30	13,665,956.50			23,377,320.80	11,230,060.68	766,986,922.28

公司负责人：卢世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洪发

会计机构负责人：辜翠翠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东变动情况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于2000年9月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省（市）人民政府【国经贸企改[2000]697】号文批准，由原国家有色金属工业局下属的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原“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以下简称“矿冶集团”）以其与磁性材料和磁器件的科研、开发、生产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投入，联合以货币资金方式投入的钢铁研究总院、机械科学研究院、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中国纺织科学研究院、江门市粉末冶金厂有限公司等五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00年9月6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500万元，业经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00年7月10日以岳总验字[2000]第02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4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41号《关于核准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北矿科技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万元。此次增资经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岳总验字（2004）第A00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5年7月，根据北矿科技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200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将资本公积3,000万元转增股本，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3,000万元。此次增资经北京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岳总验字（2005）第A0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年10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241号《关于核准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北矿科技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包括控股股东矿冶集团在内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221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净额38,959.29万元，用以收购控股股东矿冶集团持有的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221万元。

2018年9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矿科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年12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300万股。2019年1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520.988万元。

2020年9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67,050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3月17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55,209,880股减少至154,142,830股。

2021年3月9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1〕597号）核准，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控股股东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9,702,964 股，募集资金净额 186,373,692.32 元，公司总股本由 154,142,830 股增加至 173,845,794 股。此次增资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32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17,670 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完成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173,845,794 股减少至 172,828,124 股。

2022 年 7 月 4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 号），核准本公司向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名股东发行 12,117,610 股普通股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 4,342,272 股普通股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总股本由 172,828,124 股增加至 189,288,006 股，目前尚未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上述股份变更已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分别出具中喜验字 2022Y00089 号验资报告和中喜验字 2022Y00106 号验资报告。

（二）公司注册情况

公司名称：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8 区 23 号楼 4 层

注册资本：17,282.8124 万元

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70385

营业期限：2000-09-06 至无固定期限

法定代表人：卢世杰

本公司母公司为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三）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目前的组织架构为：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高管层是公司经营计划的执行者，由董事会聘任。公司下设综合部、财务部、企管部、证券部、法务部、党群部 6 个职能部门，公司的技术研发部、市场营销部、生产技术部、质量管理部等相关业务部门设在二级公司。

（四）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矿冶装备、磁性材料和磁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磁性材料、磁器件、稀土、合金材料、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电子陶瓷材料、电子器件、机械电子设备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有色金属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开发；开发、委托加工、销售矿山设备、冶金设备、自动化仪器仪表、

信息技术及软件产品；矿山、冶金、磁材、建材、化工、石油及环保行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集成电路设计；进出口业务。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固安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矿机电（沧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100.00	100.00
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60.00	60.00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本期不存在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

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

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

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

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

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

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共同风险特征划分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信用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根据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减值。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信用组合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根据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行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对于处置的股权, 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 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 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 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 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 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 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 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 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 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

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④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50	3.00	1.94-4.8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20	3.00	4.85-9.7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4-10	1.00	9.90-24.75
其他	直线法	5-10	0.00	10.00-20.0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专有技术。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根据国有土地使用证上标注的法定使用年限作为摊销依据
专利权	10-20	约定授权期间的，按照约定期间进行摊销
软件	10 年或合同授权期间	约定授权期间的，按照约定期间进行摊销；未约定期间的，按照 10 年或受益期间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

行减值测试。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2012年1月1日之后退休的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2012年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

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 期权的行权价格；2) 期权的有效期；3) 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 股价预计波动率；5) 股份的预计股利；6) 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类型主要包括磁性材料收入、矿冶装备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合同能源管理收入以及其他收入。各类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磁性材料销售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1) 国内销售：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2) 国外销售：按合同约定在产品报关、离港后将产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②矿冶装备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1) 国内销售：对于需要安装的产品，在产品控制权已转移并取得验收资料时确认收入；对于不需要安装的产品，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2) 国外销售：按合同约定在产品报关、离港后将产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③技术服务收入：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由于合同未约定公司在合同执行期间有权就已履约部分收取款项的项目，公司在取得客户确认文件即验收资料时（对于合同有特殊约定的按照合同约定）确认收入；

④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属于某一时间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与客户进行结算，按双方确认的结算方法和金额确认收入，并以双方确认的结算单据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本公司对政府补助统一采用总额法核算。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小于 5 万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28、34。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C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D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A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B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C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②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A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D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其他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未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未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15% 计缴。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2%
其他税费	按国家相关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00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固安机械有限公司	25.00

北矿机电（沧州）有限公司	25.00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	15.00
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子公司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11002611，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子公司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获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发证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8 日，证书编号：GR202234004073，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北矿磁材（阜阳）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子公司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证书编号 GR202143001472，发证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8 日，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243.38	34,480.61
银行存款	406,088,162.52	244,508,628.44
其他货币资金	4,047,524.96	
未到期应收利息	1,100,324.19	462,490.00
合计	411,282,255.05	245,005,599.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947,524.96	
留置金保函保证金	1,100,000.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1,100,324.19	462,490.00
合计	5,147,849.15	462,490.0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210,575.34
其中：		
其他		168,210,575.34
合计		168,210,57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1,124,596.17	
合计	1,124,596.1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3,785.44	100.00	59,189.27	5.00	1,124,596.17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1,183,785.44	100.00	59,189.27	5.00	1,124,596.17					
合计	1,183,785.44	/	59,189.27	/	1,124,596.1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1,183,785.44	59,189.27	5.00
合计	1,183,785.44	59,189.2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9,189.27			59,189.27

合计		59,189.27			59,189.27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内	48,325,056.24
信用期至 1 年内	167,941,393.23
1 年以内小计	216,266,449.47
1 至 2 年	16,486,661.08
2 至 3 年	6,492,349.02
3 至 4 年	4,563,928.02
4 至 5 年	2,096,627.10
5 年以上	14,988,236.38
合计	260,894,251.0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9,259.84	1.56	3,732,017.18	91.94	327,242.66	3,854,227.81	1.59	3,711,556.81	96.30	142,671.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059,259.84	1.56	3,732,017.18	91.94	327,242.66	3,854,227.81	1.59	3,711,556.81	96.30	142,67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6,834,991.23	98.44	29,526,262.05	11.50	227,308,729.18	239,008,714.00	98.41	30,205,007.95	12.64	208,803,706.05
其中：										
账龄信用组合	254,673,973.16	97.61	29,526,262.05	11.59	225,147,711.11	238,097,514.00	98.03	30,205,007.95	12.69	207,892,506.05
关联方组合	2,161,018.07	0.83			2,161,018.07	911,200.00	0.38			911,200.00
合计	260,894,251.07	/	33,258,279.23	/	227,635,971.84	242,862,941.81	/	33,916,564.76	/	208,946,377.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南通万宝磁石制造有限公司	1,329,374.66	1,329,374.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南容昌铜官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0.00	839,257.34	83.93	存在回收风险
河池市生富冶炼有限责任公司	555,000.00	388,500.00	70.00	存在回收风险
南通美磁贸易有限公司	499,074.48	499,074.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镇江科发磁电元件有限公司	227,694.27	227,694.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大有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83,275.20	183,27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信宜市福田限温器厂	145,509.68	145,509.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鞍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12,951.55	112,951.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川东热敏磁电有限公司	6,380.00	6,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59,259.84	3,732,017.18	91.9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信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48,325,056.24	483,250.56	1.00
信用期至 1 年内	165,795,375.16	8,289,768.76	5.00
1-2 年	15,916,661.08	1,591,666.11	10.00
2-3 年	3,663,899.88	1,099,169.96	30.00
3-4 年	4,563,928.02	2,281,964.01	50.00
4-5 年	2,095,367.10	1,466,756.97	70.00
5 年以上	14,313,685.68	14,313,685.68	100.00
合计	254,673,973.16	29,526,262.0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回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11,556.81	837,667.03	18,071.66	849,042.45	49,907.45	3,732,017.18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0,205,007.95	1,207,807.63		1,836,646.08	-49,907.45	29,526,262.05
合计	33,916,564.76	2,045,474.66	18,071.66	2,685,688.53		33,258,279.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04,828.5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704,828.53 元，坏账准备金额为 2,685,688.53 元。

上述应收账款均为应收货款且并非关联交易产生，预计无法收回，2022 年度经审批已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一	24,294,872.00	9.31	1,214,743.60
应收账款二	8,200,479.75	3.14	410,023.99
应收账款三	7,432,840.00	2.85	371,642.00
应收账款四	6,852,542.00	2.63	68,525.42
应收账款五	6,529,300.00	2.50	65,293.00
合计	53,310,033.75	20.43	2,130,228.01

其他说明

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53,310,033.75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0.4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2,130,228.01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3,646,533.15	68,039,461.70
合计	83,646,533.15	68,039,461.7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15,607,071.45 元。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0,113,018.88	97.93	33,484,420.97	95.44
1 至 2 年	1,536,435.65	1.88	1,159,617.18	3.31
2 至 3 年	106,267.47	0.13	421,500.73	1.20
3 年以上	52,111.61	0.06	16,388.52	0.05
合计	81,807,833.61	100.00	35,081,927.4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项一	16,557,883.00	20.24
预付款项二	16,230,716.55	19.84
预付款项三	5,100,345.00	6.23
预付款项四	3,817,476.00	4.67
预付款项五	3,215,562.45	3.93
合计	44,921,983.00	54.91

其他说明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44,921,983.0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4.9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288,057.55	10,443,026.33
合计	13,288,057.55	10,443,026.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063,473.07
1 年以内小计	10,063,473.07
1 至 2 年	2,662,744.96
2 至 3 年	1,892,886.13
3 至 4 年	79,055.37
4 至 5 年	20,000.00
5 年以上	1,789,337.20
合计	16,507,496.7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5,059,266.35	11,819,899.49

往来款	1,228,739.99	1,228,739.99
其他	219,490.39	174,373.57
合计	16,507,496.73	13,223,013.0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17,284.30	1,914,702.42	348,000.00	2,779,986.7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75,373.10	175,373.10		
--转入第三阶段		-1,138,348.60	1,138,348.6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1,262.46	227,712.48	50,477.52	439,452.4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03,173.66	1,179,439.40	1,536,826.12	3,219,439.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779,986.72	439,452.46				3,219,439.18
合计	2,779,986.72	439,452.46				3,219,439.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一	保证金	2,300,000.00	1年以内	13.93	115,000.00
其他应收款二	保证金	1,808,000.00	1年以内、2至3年	10.95	186,400.00
其他应收款三	保证金	1,677,747.88	1年以内、1至2年、2至3年	10.16	379,734.79
其他应收款四	往来款	1,228,739.99	5年以上	7.44	1,228,739.99
其他应收款五	保证金	1,168,000.00	1年以内	7.08	58,400.00
合计	/	8,182,487.87	/	49.56	1,968,274.7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4,963,739.67	1,239,541.69	93,724,197.98	82,336,537.94	1,367,703.71	80,968,834.23
在产品	59,940,671.45	731,158.08	59,209,513.37	58,473,730.96	1,283,529.76	57,190,201.20
库存商品	23,284,958.74	1,597,447.99	21,687,510.75	28,880,651.99	5,300,968.95	23,579,683.04
合同履约成本	12,098,380.08		12,098,380.08	12,186,759.35		12,186,759.35
发出商品	262,856,618.04	127,863.67	262,728,754.37	143,646,636.21	943,986.36	142,702,649.85
合计	453,144,367.98	3,696,011.43	449,448,356.55	325,524,316.45	8,896,188.78	316,628,127.6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67,703.71	359.64		128,521.66		1,239,541.69
在产品	1,283,529.76	69,492.54		605,741.88	16,122.34	731,158.08
库存商品	5,300,968.95	44,001.83		3,747,522.79		1,597,447.99
发出商品	943,986.36	11,186.77		843,431.80	-16,122.34	127,863.67
合计	8,896,188.78	125,040.78		5,325,218.13		3,696,011.4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35,615,495.05	1,901,024.75	33,714,470.30	31,620,113.74	1,580,180.69	30,039,933.05
合计	35,615,495.05	1,901,024.75	33,714,470.30	31,620,113.74	1,580,180.69	30,039,933.0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320,844.06			
合计	320,844.06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929,182.91	2,317,576.52
待认证进项税		389,463.34
合计	2,929,182.91	2,707,039.86

其他说明

根据营改增规定，“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科目期末余额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列示至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830,141.24			357,713.41		97,646.80				1,285,501.45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27,141,432.65			4,108,083.15		894,351.64				32,143,867.44	
小计	27,971,573.89			4,465,796.56		991,998.44				33,429,368.89	
合计	27,971,573.89			4,465,796.56		991,998.44				33,429,368.8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6,636,672.82	190,108,753.4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76,636,672.82	190,108,753.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8,764,403.41	208,430,058.19	5,088,467.82	8,428,893.39	390,711,822.81
2. 本期增加金额		3,966,850.34		2,331,125.67	6,297,976.01
(1) 购置		2,625,948.93		2,331,125.67	4,957,074.60
(2)		1,203,609.93			1,203,609.93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137,291.48			137,291.48
3. 本期减少金额	2,877,565.79	1,068,161.23			3,945,727.02
(1) 处置或报废		1,068,161.23			1,068,161.23
(2) 重分类	137,291.48				137,291.48
(3) 其他	2,740,274.31				2,740,274.31
4. 期末余额	165,886,837.62	211,328,747.30	5,088,467.82	10,760,019.06	393,064,071.8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949,206.87	141,590,008.08	3,327,394.67	4,981,974.94	185,848,584.56
2. 本期增加金额	5,405,581.43	9,800,345.77	337,453.19	1,687,820.66	17,231,201.05
(1) 计提	5,405,581.43	9,734,052.79	337,453.19	1,687,820.66	17,164,908.07
(2) 重分类		66,292.98			66,292.98
3. 本期减少金额	364,734.85	1,042,136.62			1,406,871.47
(1) 处置或报废		1,042,136.62			1,042,136.62
(2) 重分类	66,292.98				66,292.98
(3) 其他	298,441.87				298,441.87
4. 期末余额	40,990,053.45	150,348,217.23	3,664,847.86	6,669,795.60	201,672,914.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745,133.74		9,351.10	14,754,484.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4,745,133.74		9,351.10	14,754,484.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124,896,784.	46,235,396.3	1,423,61	4,080,872.36	176,636,672.82

面价值	17	3	9.9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815,196.54	52,094,916.37	1,761,073.15	3,437,567.35	190,108,753.4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55,438,296.54	40,581,473.32	14,745,133.74	111,689.48	
其他	196,224.54	180,611.32	9,351.10	6,262.12	
小计	55,634,521.08	40,762,084.64	14,754,484.84	117,951.60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9,345,739.45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4,403,643.24	12,418,769.67
工程物资		
合计	174,403,643.24	12,418,769.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磁制品1号生产线	13,028,873.21	3,928,873.21	9,100,000.00	13,028,873.21	3,728,873.21	9,300,000.00
多功能厂房	109,831.76		109,831.76			
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165,193,811.48		165,193,811.48	3,118,769.67		3,118,769.67
合计	178,332,516.45	3,928,873.21	174,403,643.24	16,147,642.88	3,728,873.21	12,418,769.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磁制品1号生产线	15,000,000.00	13,028,873.21				13,028,873.21	86.86	86.86%				自有资金
半异钒铁氧体生产线	2,400,000.00		1,203,609.93	1,203,609.93			50.15	100.00%				自有资金
多功能厂房	5,440,000.00		109,831.76			109,831.76	2.02	2.02%				自有资金

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518,317,600.00	3,118,769.67	162,075,041.81			165,193,811.48	40.01	40.01%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合计	541,157,600.00	16,147,642.88	163,388,483.50	1,203,609.93		178,332,516.45	/	/			/	/

备注：智能矿冶装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工程累计投入包含在建工程投入 165,193,811.48 元和土地购置费 42,192,800.00 元，合计 207,386,611.48 元，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40.01%。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磁制品 1 号生产线	200,000.00	试制过程产品合格率低
合计	2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010,234.99	17,010,234.99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010,234.99	17,010,234.9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402,046.99	3,402,046.99
2. 本期增加金额	3,402,046.96	3,402,046.96
(1) 计提	3,402,046.96	3,402,04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04,093.95	6,804,093.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06,141.04	10,206,141.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3,608,188.00	13,608,188.0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633,225.50	47,210,286.07	1,662,235.38	200,940.27	152,706,68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089.08		195,298.50	307,387.58
(1) 购置		112,089.08		195,298.50	307,387.58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103,633,225.50	47,322,375.15	1,662,235.38	396,238.77	153,014,074.8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 余额	11,311,588.33	34,485,511.13	1,417,708.41	25,117.51	47,239,925.38
2. 本期 增加金额	2,110,342.44	1,690,670.93	57,185.11	33,113.92	3,891,312.40
(1)) 计提	2,110,342.44	1,690,670.93	57,185.11	33,113.92	3,891,312.40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13,421,930.77	36,176,182.06	1,474,893.52	58,231.43	51,131,237.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90,211,294.73	11,146,193.09	187,341.86	338,007.34	101,882,837.02
2. 期初 账面价值	92,321,637.17	12,724,774.94	244,526.97	175,822.76	105,466,761.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7.12%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902,671.64	4,991,874.63	35,886,468.49	5,438,758.5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044,300.96	1,206,354.01	5,050,199.69	757,529.95
可抵扣亏损				
应付职工薪酬	20,600,000.00	3,350,000.00	16,000,000.00	2,550,000.00
合计	61,546,972.60	9,548,228.64	56,936,668.18	8,746,288.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914,630.27	29,769,810.51
可抵扣亏损	119,930,962.62	95,465,090.42
应付职工薪酬	505,481.28	1,296,777.64
合计	148,351,074.17	126,531,678.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519,581.50	
2024 年度	24,193,577.05	24,193,577.05	
2025 年度	23,538,882.75	23,538,882.75	
2026 年度	9,277,760.97	9,277,760.97	
2027 年度	40,103,774.29	15,118,320.59	
2028 年度	22,816,967.56	22,816,967.56	
合计	119,930,962.62	95,465,090.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设工程款	16,417,805.19		16,417,805.19	34,380,000.00		34,380,000.00
合同能源管理资产				536,597.99		536,597.99
合计	16,417,805.19		16,417,805.19	34,916,597.99		34,916,597.99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39,009,929.02	125,675,469.85
应付运费	11,556,531.74	4,643,758.67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7,082,589.26	8,852,545.41
应付服务费	1,880,238.75	493,929.43
应付安装费	980,086.11	1,372,581.00
其他	1,026,030.13	1,198,117.16
合计	161,535,405.01	142,236,401.5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09,601,056.83	134,614,706.60
技术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1,132,233.46	7,567,016.39
合计	310,733,290.29	142,181,722.9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309,627.09	120,831,003.46	117,749,809.99	41,390,820.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748,387.40	15,494,584.67	19,242,972.07	
三、辞退福利	472,163.98	605,522.46	812,956.52	264,729.9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530,178.47	136,931,110.59	137,805,738.58	41,655,550.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	30,598,028.97	102,593,591.86	99,739,919.91	33,451,700.92

和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4,160,536.41	4,160,536.41	
三、社会保险费		6,637,192.71	6,637,192.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29,832.27	5,829,832.27	
工伤保险费		474,331.29	474,331.29	
生育保险费		333,029.15	333,029.15	
四、住房公积金		5,810,564.00	5,810,56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5,557.51	882,390.88	1,175,414.18	2,332,534.2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5,086,040.61	746,727.60	226,182.78	5,606,585.43
合计	38,309,627.09	120,831,003.46	117,749,809.99	41,390,820.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814,603.07	10,814,603.07	
2、失业保险费		372,378.48	372,378.48	
3、企业年金缴费	3,748,387.40	4,307,603.12	8,055,990.52	
合计	3,748,387.40	15,494,584.67	19,242,972.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本公司子公司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从2012年起按照缴费基数的8%为员工缴纳企业年金。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2021年度，经批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加上述企业年金计划，缴费比例与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致。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333,907.62	6,998,916.95
企业所得税	7,895,440.92	5,466,905.03
个人所得税	107,120.91	92,464.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0,991.14	755,351.49
土地使用税	206,281.72	206,281.76

教育费附加	1,122,529.24	541,076.79
房产税	193,080.52	172,681.51
其他	83,968.62	150,751.82
合计	25,503,320.69	14,384,430.0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34,234.80	9,853,542.55
合计	2,934,234.80	9,853,542.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951,488.51	515,503.57
代收代付职工保险等费用	483,558.86	436,486.64
股权激励款	170,429.76	6,532,089.80
代垫房租、水电等费用	57,626.48	56,745.44
押金及保证金	42,000.00	144,000.00
代收代付款	611,644.43	35,648.00
其他	617,486.76	2,133,069.10
合计	2,934,234.80	9,853,542.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08,963.14	3,257,324.87
合计	3,408,963.14	3,257,324.8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0,258,632.03	16,911,220.70
合计	40,258,632.03	16,911,220.7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1,731,539.89	15,623,823.25
未确认融资费用	-1,029,080.06	-1,690,893.8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08,963.14	-3,257,324.87
合计	7,293,496.69	10,675,604.54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661,813.78 元。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34,100.63	498,830.54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34,100.63	498,830.54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2,635,996.85	1,664,500.00	943,142.69	13,357,354.16	详见下表
合计	12,635,996.85	1,664,500.00	943,142.69	13,357,354.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型高效节能矿山装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款	7,758,281.52		522,996.41		7,235,285.11	与资产相关
颍州经济开发区园区奖励基金	2,846,551.73		72,523.56		2,774,028.17	与资产相关
稀土新材料专项补助		914,500.00			914,500.00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866,666.69		99,999.96		766,666.73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高频谐波磁场磁选装备研制及应用		420,000.00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本建设投资补助	443,141.27		41,152.36		401,988.91	与资产相关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拨款	408,500.00		57,266.40		351,233.60	与资产相关
5G赋能传统制造		330,000.00	36,666.68		293,333.32	与资产相关

业						
柔性稀土 政府补助	312,855.64		112,537.32		200,318.32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73,845,794.00	16,459,882.00			-1,017,670.00	15,442,212.00	189,288,006.00

其他说明：

注：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号）核准，本公司向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12名股东发行12,117,610股普通股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4,342,272股普通股募集配套资金。上述股份变更已由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分别出具中喜验字2022Y00089号验资报告和中喜验字2022Y0010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21年6月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017,670股，回购价格为7.01元/股。本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程序。上述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减少股本1,017,670.00元，减少库存股7,194,926.90元，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177,256.9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1,893,569.17	186,186,175.84	155,965,684.45	532,114,060.56
其他资本公积	6,358,316.13	1,694,560.06		8,052,876.19
合计	508,251,885.30	187,880,735.90	155,965,684.45	540,166,936.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得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63,438,548.40 元；

2、本公司向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名股东发行 12,117,610 股普通股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发行股份使得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122,747,627.44 元，同时本公司收购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49,788,427.55 元；

3、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6,177,256.90 元。

4、本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度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02,561.62 元。联营企业除损益变动以外的其他权益变动调整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991,998.44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	13,665,956.50		13,492,882.90	173,073.60
合计	13,665,956.50		13,492,882.90	173,073.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附注 53 股本。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909,898.60	2,809,871.58	1,079,615.84	14,640,154.34
合计	12,909,898.60	2,809,871.58	1,079,615.84	14,640,154.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公司下属子公司北矿机电提取安全生产储备，并根据需要每年在安全生产方面进行投入。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693,085.40	1,666,019.20		46,359,104.60
合计	44,693,085.40	1,666,019.20		46,359,104.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516,328.53	206,050,901.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0,626,578.55	61,477,672.1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2,142,907.08	267,528,573.5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474,762.28	94,463,805.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66,019.20	2,392,449.6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263,225.90	7,457,022.6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5,688,424.26	352,142,907.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70,626,578.5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8,001,765.45	668,077,576.40	854,363,300.47	628,267,036.46
其他业务	2,210,282.35	279,911.08	1,776,552.64	1,239.35
合计	870,212,047.80	668,357,487.48	856,139,853.11	628,268,275.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870,212,047.80
机电产品	398,404,131.37
磁性材料	307,725,898.31
冶金装备产品	144,724,814.93
技术服务	15,430,812.84
合同能源管理	1,716,108.00
其他	2,210,282.35
按经营地区分类	870,212,047.80
国内收入	654,190,381.19
国外收入	216,021,666.6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870,212,047.80
在某一时点转让	861,604,357.9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8,607,689.89
合计	870,212,047.8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按经营地区分类的国外收入包含间接出口数；在某一时段内转让产生的收入包括工程设计收入和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4,336.71	1,980,990.36
教育费附加	2,104,983.58	1,452,147.88
房产税	1,573,137.51	1,573,980.65
土地使用税	2,655,034.84	2,820,026.84
印花税	1,018,121.40	620,127.55
车船使用税	8,386.64	9,772.17
其他	184,315.55	227,417.32
合计	10,448,316.23	8,684,462.7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03,963.59	17,602,508.72
差旅费	1,952,222.84	1,885,269.96
业务招待费	643,023.52	808,464.96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4,367.56	314,367.56
其他	3,018,598.72	2,135,737.64
合计	23,532,176.23	22,746,348.8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509,191.51	38,470,501.21
中介机构费用	9,359,228.43	4,121,572.22
固定资产折旧	3,951,974.23	3,534,521.78
无形资产摊销	3,013,980.52	3,305,101.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74,309.47	1,060,901.34
差旅办公费	998,749.64	1,262,734.50
交通费	101,415.57	137,637.51
其他	3,039,986.84	3,686,704.81
合计	58,648,836.21	55,579,674.85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866,636.39	26,288,823.89
材料费及服务费	12,694,451.64	15,343,653.55
差旅费及专利费	1,638,201.44	986,522.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892,428.36	1,498,601.57
燃料动力费	825,872.52	965,923.73
咨询费	45,283.01	500,000.00
其他	2,388,431.33	2,578,192.55
合计	47,351,304.69	48,161,717.3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979,293.94	-8,135,115.27
汇兑损益	-2,327,189.10	-1,340,946.67
利息费用	661,813.78	807,986.17
其他	498,114.94	436,009.91
合计	-6,146,554.32	-8,232,065.8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阜阳市磁性功能材料重大新兴产业专项	11,019,500.00	
电费燃气补贴	2,938,174.00	1,543,901.70
2022年首批次新材料及省冠军企业奖补款	2,579,000.00	
燃气差价补贴款	1,331,650.44	
2020年土地使用税奖补款	783,800.00	
工信部项目后奖补资金	600,000.00	
大型高效节能矿山装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款	522,996.41	609,684.58
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奖励款	5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管理委员会“创新十二条”	190,000.00	440,000.00
2021年度规上工业企业奖励	150,000.00	
中小企业民营经济发展专项一数字化转型类项目	125,000.00	
柔性稀土政府补贴	112,537.32	112,537.32
制造强市专项一重大成套（台）智能装备项目	100,000.00	
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99,999.96	99,999.99
2021年度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98,300.00	
颍州经济开发区园区奖励基金	72,523.56	72,523.56
“创新十二条”支持资金	70,000.00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	57,266.40	
失业保险返还	51,053.77	98,221.12
产业团队创新奖励款	50,000.00	
博士后科研项目资助款	50,000.00	
稳岗补贴（就业补贴）	47,000.00	47,461.92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45,125.59	33,590.97
基本建设投资补助	41,152.36	6,858.73
5G赋能传统制造业	36,666.68	

招用残疾人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	31,539.20	
2021 年度长株潭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专项资金	20,000.00	
阜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促进中心拨付招工补贴款	16,000.00	
安徽港航付 21 年合肥水运港政策外贸补贴款	10,989.63	
2022 年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	8,000.00	
一次性扩岗补贴	3,500.00	
霸州市金桥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发放 2021 年培训补贴	3,000.00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3 个发明专利补助	1,5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1,500.00	
知识产权资助金	500.00	
各向异性粘结稀土永磁材料关键技术的研究		1,500,000.00
超大型智能高效浮选装备开发及产业化		700,000.00
“全省引才平”款		35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管理委员会政策兑现奖励		320,400.00
“特支计划支持经费”		300,000.00
智能工厂集成项目款		30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190,500.00
高耐蚀高丰度烧结稀土永磁材料关键制备技术与开发		180,000.00
智能矿冶装备项目递延收益转其他收益		148,508.39
阜阳市促进科技创新创业专项资金		100,000.00
市场开拓资金产品注册补贴款		100,000.00
规上企业上规模上水平奖励款		90,000.00
限额以上企业及外贸企业奖补资金		73,900.00
国家知识产权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64,900.00
“领创工程”奖补		60,000.00
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奖励		50,000.00
研发奖励补贴		43,500.00
研发管理工作补助		10,000.00
非道路移动机械补贴		1,148.00
其他	90,007.61	28,193.40
个税手续费返还	58,082.81	77,730.26
合计	21,916,365.74	7,753,559.9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65,796.56	1,298,382.9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11,528.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48,102.98	
合计	6,729,222.34	1,298,382.9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575.3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10,575.3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9,189.2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7,403.00	-5,761,540.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9,452.46	-272,793.73
合计	-2,526,044.73	-6,034,334.4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9,005.50	-4,978,303.3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00,000.00	-3,728,873.21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20,844.06	57,509.24
合计	-451,838.56	-8,649,667.3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918.68	12,817,828.16
合计	71,918.68	12,817,828.1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023.55	2,598.42	5,023.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023.55	2,598.42	5,023.55
保险理赔	370,000.00		370,000.00
无法支付的款项	1,259,765.82	45,832.64	1,259,765.82
处罚收入	366,493.95		366,493.95
其他	125,511.71	292,728.60	125,511.71
合计	2,126,795.03	341,159.66	2,126,79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93,197.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93,197.4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299,462.19	556,455.43	299,462.19
违约赔偿金	713,104.55		713,104.55
对外捐赠	50,000.00	70,000.00	50,000.00
其他	42,496.52	106,259.02	42,496.52
合计	1,105,063.26	3,025,911.90	1,105,063.2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587,094.52	14,893,554.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01,940.12	-2,050,307.43
合计	11,785,154.40	12,843,246.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4,781,836.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695,459.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471,263.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05,640.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5,973.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78.5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09,200.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928,846.57
税法规定额外加计扣除费用影响	-48,849.33
所得税费用	11,785,15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579,640.24	5,804,217.11

退回保证金	15,581,000.75	9,005,356.28
利息收入	4,341,459.75	7,672,625.27
其他	9,535,055.46	3,463,928.53
合计	52,037,156.20	25,946,127.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4,256,816.52	17,267,933.75
支付保证金	23,497,559.40	12,219,687.89
往来款	12,500,945.54	7,734,040.62
其他	66,095.76	1,800,770.74
合计	60,321,417.22	39,022,433.0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归集		18,971,103.75
合计		18,971,103.7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	14,831,320.27	
支付房租	3,148,547.33	2,409,117.44
非公开发行业务费用	276,111.60	99,702.96

股权激励回购款		7,133,866.70
合计	18,255,979.20	9,642,687.1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996,682.12	92,799,784.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51,838.56	8,649,667.35
信用减值损失	2,526,044.73	6,034,334.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164,908.07	16,331,596.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402,046.96	3,402,046.99
无形资产摊销	3,891,312.40	4,182,433.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918.68	-12,817,828.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23.55	2,290,599.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575.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7,512.57	-946,006.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29,222.34	-1,298,382.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1,940.12	-2,050,307.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674,108.43	-104,733,676.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208,808.85	-13,906,284.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465,339.91	43,722,002.35
其他	536,597.99	1,056,77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66,236.20	42,506,174.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134,405.90	244,543,109.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4,543,109.05	209,615,593.3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591,296.85	34,927,515.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6,134,405.90	244,543,109.05
其中：库存现金	46,243.38	34,480.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088,162.52	244,508,628.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134,405.90	244,543,109.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47,849.15	履约、保函保证金以及未到期利息
合计	5,147,849.15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64,190.99	6.9646	3,232,904.57
日元	1.00	0.0524	0.05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671,625.46	6.9646	11,642,202.6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664,500.00	递延收益	943,142.69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0,915,140.24	其他收益	20,915,140.24
	22,579,640.24		21,858,282.9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具体明细详见附注 51、67。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	株洲火炬在合并前后均受矿冶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	2022-7-29	根据株洲市石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7 月 29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及（株石）登字[2022]第 3382 号《登记通知书》，株洲火炬 100% 股权已变更至本公司名下，本次变更后，株洲火炬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74,619,211.46	6,255,419.91	71,532,733.84	6,248,828.39

其他说明：

由于公司与株洲火炬在合并前后均受矿冶集团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因此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14,831,320.27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12,117,610.00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 1202211398 号)，公司向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名股东发行 12,117,61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支付现金 14,831,320.27 元购买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 12 名股东持有的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244,497,397.53	229,687,988.08
货币资金	25,758,657.66	21,648,976.45
应收款项	80,934,117.69	63,844,515.60
应收款项融资	5,844,000.00	10,094,740.00
存货	33,646,467.29	31,049,991.13
合同资产	5,559,060.90	10,239,284.01
长期股权投资	30,805,951.73	27,141,432.65
固定资产	39,407,462.99	42,521,393.53
无形资产	20,593,095.60	20,878,034.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8,583.67	1,733,02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6,597.99
负债:	94,708,969.98	86,154,980.44
应付款项	54,943,689.77	57,425,862.46
合同负债	34,033,097.23	23,903,371.68
其他流动负债	4,096,213.89	3,107,438.34
递延收益	1,635,969.09	1,718,307.96
净资产	149,788,427.55	143,533,007.64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49,788,427.55	143,533,007.64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矿冶装备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磁性材料生产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株洲	株洲	有色冶金装备生产与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478,080.16		4,518,053.7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	2,505,457.53	9,411,900.62	11,917,358.15	622,223.91	622,223.91	4,499,640.98	9,656,673.70	14,156,314.68	1,665,980.04	1,665,980.04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普惠住能磁业科技有限	20,518.93	-1,195,200.40	-1,195,200.40	1,018,934.55	5,575.22	-4,160,052.45	-4,160,052.45	-454,703.9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株洲市	株洲市	制造业	1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子公司株洲火炬持有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15%股权,为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并派出一名董事。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2,829,481.97	404,630,133.49	62,745,851.79	428,491,569.06
非流动资产	4,811,101.94	135,476,457.65	4,123,080.06	123,560,639.83
资产合计	27,640,583.91	540,106,591.14	66,868,931.85	552,052,208.89
流动负债	21,213,076.66	309,129,128.21	62,718,225.64	355,233,018.40
非流动负债		14,902,489.96		13,977,531.24
负债合计	21,213,076.66	324,031,618.17	62,718,225.64	369,210,549.64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427,507.25	216,074,972.97	4,150,706.21	182,841,659.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85,501.45	32,411,245.95	830,141.24	27,426,248.8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7,378.51		-284,816.24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85,501.45	32,143,867.44	830,141.24	27,141,432.65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2,713,097.53	6,468,401,521.52	44,588,204.06	6,288,265,359.53
净利润	2,449,496.93	27,270,969.46	-245,944.40	8,867,560.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49,496.93	27,270,969.46	-245,944.40	8,867,560.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08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2022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包括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183,785.44	59,189.27
应收账款	260,894,251.07	33,258,279.23
其他应收款	16,507,496.73	3,219,439.18
合计	278,585,533.24	36,536,907.68

为降低信用风险，公司加强了对应收账款风险的监测与预警，将所有应收账款责任落实到人，逐一研究制定催款方案，对重点客户由公司主要领导带队走访并建立多种联系渠道，与长期欠款客户签订按期还款协议，降低应收账款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

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宏观状况、行业信息、以及客户群体特征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2.23，上年期末流动比率为 2.92，本期末较上期末流动比率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本期合同负债大幅增加，增加 16,855.16 万元，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经营风险。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日元有关，除本公司与境外的供应商和客户以美元、日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64,190.99	6.9646	3,232,904.57
日元	1.00	0.0524	0.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671,625.46	6.9646	11,642,202.68

除上表所述资产为美元、日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部分产品及原料均以外币结算，若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增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为最大限度减少汇兑损失的影响，公司及时分析汇率变化趋势，积极采取相应的结汇措施规避汇率风险。

（2）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日元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487,510.73 元。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整体的资产及负债比例并不重大。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

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较小。

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83,646,533.15	83,646,533.15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二）应收款项融资			83,646,533.15	83,646,533.1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3,646,533.15	83,646,533.1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年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余额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	277,598.00	47.53	47.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九节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九节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国信安科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北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EPC 总承包合同	150,859,741.57		否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877,924.53	9,000,000.00	否	4,485,283.02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费	476,732.35	3,878,800.00	否	476,733.11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7,714.16	1,000,000.00	否	1,050,342.19
北京矿冶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费及其他	119,564.34	118,400.00	是	118,431.72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动力费	39,334.52	45,000.00	否	41,777.12
北矿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检测化验费	806.60	10,000.00	否	13,498.66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基地建设总承包服务	-1,521,914.12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66,194.67	8,000,000.00	否	3,984,380.56
北京国信安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22,452.83
合计		156,916,098.62		否	10,192,899.21

注 1：EPC 总承包合同系沧州公司与承包人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签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18 条规定，公开招标而导致的关联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

注 2：2019 年株洲火炬委托矿冶集团建设高效节能有色金属熔炼装备产业化项目，当时株洲火炬尚未纳入北矿科技，2022 年根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冲回固定资产 1,521,914.12 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908,922.09	6,665,129.19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设备	4,427,806.16	4,540,377.36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5,943.36	142,104.42
北京北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1,681,415.93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配件	1,159,113.42	802,240.84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01,698.10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设备		201,415.93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87,209.16	
合计		22,168,994.19	14,334,381.7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行为，主要为原材料及产品的购买、销售，以及提供劳务或者技术服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单位具有很强的综合实力，在设计、研发、市场开拓等方面，为本公司提供一定的支持和服务，在相关领域技术互补，通过合作，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技术水平和扩大自身产品销售规模，以上均基于正常经营活动及科研需要而产生，交易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定价原则，交易双方协商定价。市场价格以产品销售地或提供服务地的市场平均价格为准，在无市场价格参照时，以成本加合理的适当利润作为定价依据。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892,283.36	3,885,291.75	661,813.78	807,986.1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单位为本公司提供供水、供电系统及维修、房屋租赁、生活设施等综合服务，长期以来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有序进行，且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以上关联交易将有利于保障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实现企业的持续发展，且对公司主业的独立性无影响。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子公司	185,689,700.00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不动产		17,112,000.00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共有专利转让	112,089.08	
合计		185,801,789.08	17,112,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09.46	572.0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01,018.07		231,2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北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60,000.00		570,000.00	
应收账款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1,050,030.94	52,501.55	649,497.14	32,474.86
应收账款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1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3,211,049.01	52,501.55	1,560,697.14	32,474.86
合同资产	矿冶科技集团有	178,500.00			

	限公司				
合同资产	合计	178,500.00			
预付款项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73,408.49		66,000.00	
预付款项	合计	673,408.49		66,0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株冶火炬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000.00	1,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413,079.65		34,38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计	4,413,079.65		34,38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437,490.26	10,926,505.92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1,740,244.79	3,221,650.06
应付账款	合计	7,177,735.05	14,148,155.98
合同负债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6,056,231.32	1,622,982.86
合同负债	北京矿冶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63,367.26	
合同负债	合计	26,319,598.58	1,622,982.86
其他应付款	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86,985.08	515,503.57
其他应付款	合计	186,985.08	515,503.5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7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号），核准本公司向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共计十二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800万元。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株洲火炬100%股权。

2022年4月19日，公司与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与矿冶集团、谢安东、许志波、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以下简称“业绩补偿义务人”）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业绩补偿义务人承诺株洲火炬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43.51万元、1,429.01万元和1,548.41万元。前述净利润数均应当以标的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利润数确定。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公司（株洲火炬）经审计的2022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614.27万元，实现了业绩承诺，业绩补偿义务人无需对公司进行补偿。

业绩补偿义务人中，矿冶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许志波为公司董事。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48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注：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4,480股，回购价格为6.962元/股。公司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76名激励对象的890,800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公司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核查意见。北京市金台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北京市金台律师事务所关于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书》。其中符合解锁条件的890,80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1月17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不符合解锁条件的24,48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3年2月27日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锁暨上市公告》、2023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矿科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价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激励对象人数和激励对象业绩评价等因素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064,417.6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02,561.62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注释 55 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463,176.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463,176.3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89,288,006 股，2023 年 2 月 27 日，公司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

性股票 24,480 股，预计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 189,263,526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9,463,176.3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1.34%。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母公司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北京矿冶研究总院企业年金实施细则》（矿冶人字（2014）90 号），子公司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根据该方案，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缴纳部分按职工本人缴费基数（上年度工资性收入并封顶保底）的 5%计提，个人缴纳部分按职工本人缴费基数的 1.25%缴纳并由职工本人承担。2012 年度起，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计提的年金通过控股股东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存入中国银行泰康永泰企业年金集合计划受托财产对上述企业年金进行管理。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对企业年金方案进行修订，对缴费比例进行了调整，单位年缴费总额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职工个人缴费为本人缴费基数的 2%，不低于企业为其缴费的 1/4。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度平均工资，超过社平三倍的按照社平三倍封顶。

2021 年度，经批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加上述企业年金计划，缴费比例与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一致。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2,110.00
5 年以上	5,884,388.19
合计	5,896,498.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5,810.70	11.46	675,810.70	100.00	0.00	1,524,853.15	16.80	1,524,853.15	100.00	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75,810.70	11.46	675,810.70	100.00	0.00	1,524,853.15	16.80	1,524,853.1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20,687.49	88.54	5,217,432.49	99.94	3,255.00	7,553,170.37	83.20	6,787,328.57	89.86	765,841.80
其中：										
账龄信用组合	5,220,687.49	88.54	5,217,432.49	99.94	3,255.00	6,792,753.57	74.83	6,787,328.57	99.92	5,425.00
关联方组合						760,416.80	8.37	0.00	0.00	760,416.80

合计	5,896,498.19	/	5,893,243.19	/	3,255.00	9,078,023.52	/	8,312,181.72	/	765,841.80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镇江科发磁电元件有限公司	227,694.27	227,694.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烟台大有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183,275.20	183,27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信宜市福田限温器厂	145,509.68	145,509.6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鞍山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12,951.55	112,951.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佛山市川东热敏磁电有限公司	6,380.00	6,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75,810.70	675,810.7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信用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10,850.00	7,595.00	70.00
5 年以上	5,209,837.49	5,209,837.49	100.00
合计	5,220,687.49	5,217,432.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	1,524,853.15			849,042.45		675,810.70

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787,328.57	2,170.00		1,572,066.08	5,217,432.49
合计	8,312,181.72	2,170.00		2,421,108.53	5,893,243.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421,108.5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母公司应收账款一	631,144.92	10.70	631,144.92
母公司应收账款二	454,337.98	7.71	454,337.98
母公司应收账款三	269,043.20	4.56	269,043.20
母公司应收账款四	227,694.27	3.86	227,694.27
母公司应收账款五	205,777.71	3.49	205,777.71
合计	1,787,998.08	30.32	1,787,998.08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000,000.00	12,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999.96	
合计	30,005,999.96	12,6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6,800,000.00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8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2,6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315.7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315.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6,315.75	
合计	6,315.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15.79			315.7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15.79			315.7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15.79				315.79
合计		315.79				315.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个人年金	代垫款	6,315.75	一年以内	100.00	315.79
合计	/	6,315.75	/	100.00	315.7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23,854,280.96		823,854,280.96	551,581,580.48		551,581,580.4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85,501.45		1,285,501.45	830,141.24		830,141.24
合计	825,139,782.41		825,139,782.41	552,411,721.72		552,411,721.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矿机电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84,919,732.14	122,287,331.25		407,207,063.39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49,788,427.55		149,788,427.55		
北矿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266,661,848.34	196,941.68		266,858,790.02		
合计	551,581,580.48	272,272,700.48		823,854,280.9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包钢西创铁鑫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830,141.24			357,713.41		97,646.80				1,285,501.45	
小计	830,141.24			357,713.41		97,646.80				1,285,501.45	
合计	830,141.24			357,713.41		97,646.80				1,285,501.45	

	141. 24			13.41		46.8 0				,501. 45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809,155.92		542,166.37	517,847.79
合计	809,155.92		542,166.37	517,847.7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809,155.92
其他	809,155.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809,155.92
国内收入	809,155.9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809,155.92
在某一时点转让	809,155.92
合计	809,155.9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12,6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7,713.41	-49,188.8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18,060.27	
合计	32,575,773.68	12,550,811.1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918.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124,518.4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9,14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479,549.6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8,071.6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9,141.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8,082.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24,735.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6,744.00	
合计	26,974,520.7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9	0.4479	0.44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3169	0.316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盛忠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